

正本

汕头湾南线山体亮化一期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商务文件

投 标 人（牵头人）：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若联合体，加盖牵头人公章）

投 标 人（成员）：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投 标 人（成员）： /

法定代表人（牵头人）：  （签字或盖章）

2019 年 1 月 21 日

目 录

一、投标函（见格式）

二、投标报价表（见格式）

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如联合体投标的，只需联合体牵头人提供）（见格式）

四、资格审查文件

1.联合体协议书（如联合体投标的，需提供）（见格式）

2.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扫描件（如联合体投标的，各方均应提供）

3.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或扫描件（如联合体投标的，各方均应提供）

4.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复印件或扫描件（有效期内）

5.施工项目负责人的建造师注册证书或建造师临时执业资格证书（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复印件或扫描件、施工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期内）复印件或扫描件、社保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

6.设计负责人市政或电气设计相关专业职称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社保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

7.施工企业进入“汕头市施工企业诚信综合评价体系”有关网页打印件

8.广东省以外企业在广东建设信息网（网址：www.gdcic.net）“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专栏关于投标人进粤企业及拟派施工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信息录入的网页打印件

五、投标保证金保函（或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合同或保险单）复印件、企业开立基本账户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或扫描件，隶属关系、担保公司或保险公司的融资性担保机构经营许可证或保险业务经营许可证、以及收取被担保人或投保人基本帐户转入公司担保费或保费收据、没有办理保函业务证明资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如有）

六、资信与业绩资料

1.投标人基本情况（见格式）

2.组织机构框图（见格式）

3.企业项目情况业绩表（见格式）

七、拟投入本项目的施工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资历表（见格式）

八、投标人认为应该提交的其他资料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

汕头市濠江区礮石街道办事处（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 汕头湾南线山体亮化一期工程勘察设计的施工总承包（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捌佰叁拾玖万陆仟元整（¥8396000.00）的投标总报价，总工期计划总工期6个月，按合同约定进行勘察、设计、实施和交（竣）工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含后期养护），质量标准达到勘察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应达到国家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工程”标准，实现工程目的。

2.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拾万元整（¥100000.00）。

4. 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3）我方承诺拟派项目负责人没有在建项目记录。

（4）我方承诺投标文件中的拟派项目负责人与项目管理机构人员是确认到位的。

（5）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和第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附录

工程费下浮率 (下浮 <u>6.28</u> %)	设计费下浮率 (下浮 <u>30.70</u> %)	勘察费下浮率 (下浮 <u>30.70</u> %)
项目负责人：林晓川	设计负责人：蔡欢	

投 标 人（牵头人）：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盖单位章）

投 标 人（成员）：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投 标 人（成员）：/（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牵头人）：海杨（签字或盖章）

2019 年 1 月 21 日

二、投标报价表

工程名称：汕头湾南线山体亮化一期工程勘察设计的施工总承包

序号	报价项目	报价基数 (万元) (A)	下浮率 (B)	金额 (万元) (C)	备注
1	勘察费报价	6.93	下浮 <u>30.70%</u>	4.80	
2	设计费报价	33.99	下浮 <u>30.70%</u>	23.56	
3	工程费报价	865.60	下浮 <u>6.28%</u>	811.24	
4	合计	—	—	839.60	4=1+2+3

注：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字。

投 标 人（牵头人）： 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盖单位章）

投 标 人（成员）： 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投 标 人（成员）： /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牵头人）： 梅文 （签字或盖章）

2019 年 1 月 21 日

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如联合体投标的，只需联合体牵头人提供）（见格式）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单位性质：全民所有制

地址：汕头市中山路 62 号

成立时间：1993 年 01 月 18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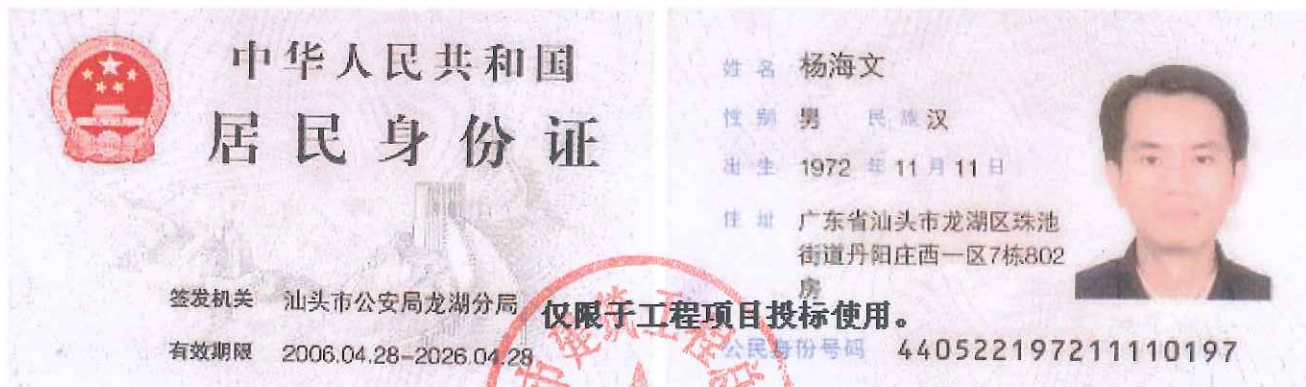
经营期限：长期

姓名：杨海文 性别：男 年龄：46 岁 职务：总经理

系 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投标人：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盖单位章）

2019 年 1 月 21 日

注：1. 如果由被授权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将此证明书附于授权书之后。

2. 联合体投标的，本证明书由联合体牵头人提供。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 杨海文 (姓名) 系 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投标人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 林晓川 (姓名) 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 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汕头湾南线山体亮化一期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 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自 2019 年 1 月 22 日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 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联合体牵头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名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440522197211110197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名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445221197801141630

附: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2019 年 1 月 21 日

注: 联合体投标的, 本授权委托书联合体牵头人提供。

四、资格审查文件

1.联合体协议书（如联合体投标的，需提供）（见格式）

联合体协议书

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 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 汕头湾南线山体亮化一期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名称）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 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负责本项目的施工及管理工作；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的勘察、设计任务。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 叁 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 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海松 （签字或盖章）

成员名称： 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旭升 （签字或盖章）

成员名称： /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 （签字或盖章）

2019 年 1 月 21 日

2.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扫描件（如联合体投标的，各方均应提供）

牵头人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扫描件

	
营 业 执 照	
(副 本) (副本号:14-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500192759803K	
名 称	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类 型	全民所有制
住 所	汕头市中山路 6 2 号
法定代表人	杨海文
注 册 资 金	人民币柒仟零陆拾捌万元
成 立 日 期	1993年01月18日
经 营 期 限	长期
经 营 范 围	按建筑企业资质证书批准的项目承包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和园林绿化养护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8 年 6 月 6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gsxt.gdgs.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号:8-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500231719223D

名 称	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 所	汕头市长平路191号A栋601
法定代表人	李旭升
注册 资 本	人民币壹仟万元
成 立 日 期	1995年07月16日
营 业 期 限	长期
经 营 范 围	规划设计; 承装、承修、承试供电设施和受电设施工程、建筑工程、市政工程及相应的工程技术咨询; 岩土工程勘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8 年 8 月 2 日

3.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或扫描件（如联合体投标的，各方均应提供）

牵头人企业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或扫描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 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详细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中山路62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500192759803K	法定代表人: 杨海文
注册资本: 7068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 全民所有制
证书编号: D144047999	有效期: 2021年03月04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16年8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成员企业勘察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或扫描件

企业名称	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汕头市长平路191号A幢601		
建立时间	1995年07月16日		
注册资本金	1000万元人民币		
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500231719223D		
经济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	B244002546-4/1		
有效期	至2022年09月08日		
法定代表人	李旭升	职务	院长
单位负责人	李旭升	职务	院长
技术负责人	李旭升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业务范围
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乙级。 可承担本专业资质范围内各类建设工程项目乙级及以下规模的工程勘察业务。*****
发证机关:(章) 2017年09月08日 No.BF0002503

证书延期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业变更栏
经济类型更正为: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更正日期: 2017年9月18日 (2)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企业名称	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长平路191号A栋601				
建立时间	1995年07月16日				
注册资本金	1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500231719223D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证书编号	A144002549-6/1				
有效期	至2023年07月20日				
法定代表人	李旭升	职务	院长		
单位负责人	李旭升	职务	院长		
技术负责人	李旭升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业名称: 汕头市长安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 2008年06月26日				

业务范围	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甲级;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可承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 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
------	--



4.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副本复印件或扫描件（有效期内）

延期核准栏	
经审查, 准予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延期三年。	延期核准机关 (章)
自: 至:	年 月 日
经审查, 准予该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延期三年。	延期核准机关 (章)
自: 至:	年 月 日



安全生产许可证

(副本)

编号: (粤) JZ安许证字 [2017] 040112 延

单位名称:	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主要负责人:	杨海文
单位地址:	广东省汕头市中山路 62 号
经济类型:	全民所有制
许可范围:	建筑施工
有效期:	2017 年 1 月 20 日至 2020 年 1 月 20 日

发证机关: 汕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7 年 1 月 20 日

5.施工项目负责人的建造师注册证书或建造师临时执业资格证书（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复印件或扫描件、施工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期内）复印件或扫描件、社保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

施工项目负责人的建造师注册证书或建造师临时执业资格证书（市政公用工程专业）复印件或扫描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林晓川	
性 别：男	
出 生：1978-01-14	
注 册 编 号：粤2440809010741	
注 册 专 业：建筑, 市政	
有 效 期 至：2021-01-28	
聘 用 企 业：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打印日期：2019年1月8日
	

施工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类）》（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有效期内）复印件或扫描件

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编号：粤建安B(2004)0015926

证书信息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林晓川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45221197801141630
持证人所在企业	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证书核发单位	广东省建设厅
首次发证时间	2005-1-1
有效期至	2019-12-31



备注：

- 1、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规定，广东省内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采取信息公开方式进行管理，不再发放纸质证书。施工企业自行打印本证书信息。
- 2、本证书信息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查询，或登录<http://www.gdcic.net> 查询。



社保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

个人基本情况表

姓名	林晓川	身份证号	445221197801141630	单位名称	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当前状态	在职	参保状态	参保缴费	养老转入视同年限	0	养老转入视同金额	0	
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			养老起投时间	199611	养老终投时间	201812	
养老视同缴费年限	0	养老实际缴费中断月数	0	养老实际缴费合计月数	266			
养老实际缴费个人账户总额	41710.91	其中划拨金额	2753.40	其中利息	12327.07			

个人投保历史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起投时间	终止时间	养老统筹		养老个人	失业单位	失业个人	工 伤	生 育
				养老统筹	养老划拨					
00-000000	498.00	199611	199706	557.60	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00000	562.00	199707	199802	719.20	0.00	89.60	0.00	0.00	0.00	0.00
00-000000	562.00	199803	199806	359.60	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00-000000	562.00	199807	199906	1078.80	480.00	270.00	0.00	0.00	0.00	0.00
01-310701	577.00	199907	199907	92.30	34.60	28.90	11.54	5.77	0.00	0.00
01-310701	577.00	199908	199912	460.00	173.00	145.00	60.00	30.00	60.00	30.00
01-310701	577.00	200001	200106	2394.00	622.80	522.00	216.00	108.00	216.00	108.00
01-310701	609.00	200107	200208	1708.00	427.00	518.00	168.00	84.42	84.00	84.00
01-310701	610.00	200209	200210	244.00	61.00	73.20	24.40	12.20	12.20	12.20
01-310701	637.00	200211	200307	1032.30	229.50	401.40	114.12	57.33	28.80	28.80
01-310701	670.00	200308	200507	2733.60	482.40	1286.40	321.60	160.80	81.60	81.60
01-310701	738.00	200508	200606	1299.10	243.10	649.00	163.13	81.18	40.70	40.70
01-310701	738.00	200607	200701	826.70	0.00	413.00	103.81	51.66	25.90	25.90
01-310701	1426.00	200702	200702	228.20	0.00	114.10	28.52	14.26	7.10	7.10
01-310701	827.00	200703	200709	926.10	0.00	463.40	115.78	57.89	28.70	28.70
01-310701	948.00	200710	200807	1517.00	0.00	758.00	189.64	94.82	47.00	47.00
01-310701	1078.00	200808	200904	1455.30	0.00	776.12	194.08	97.04	48.52	48.52
01-310701	1078.00	200905	200907	485.10	0.00	258.72	32.34	32.34	14.55	16.17
01-310701	1154.00	200908	201007	2077.20	0.00	1107.84	138.48	138.48	62.28	69.24
01-310701	1580.00	201008	201101	2844.00	0.00	1516.80	189.60	189.60	85.32	94.80
01-310701	1703.00	201108	201207	3065.40	0.00	1634.88	204.36	204.36	102.24	204.36
01-310701	2103.00	201208	201304	2639.05	0.00	1514.16	189.27	189.27	94.68	189.27
01-310701	2103.00	201305	201307	947.35	0.00	504.72	94.65	31.56	31.56	63.09

Page 1 of 2

打印日期: 2019年01月09日

温馨提示: 职工的参保缴费情况, 以市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查询码: 1901090944520864

说明: 1. 如对打印结果有异议, 请本人凭身份证原件到所属社保经办机构查询校对。

2. 所属社保机构: 汕头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市局。

3. 如需鉴定真伪, 请自即日起30日内通过登录<http://www.st.gov.cn/csi/>, 进入“网上办事”-“凭证在线验证”, 录入电子印章下方的查询码进行甄别, 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个人基本情况表

姓名	林晓川	身份证号	445221197801141630	单位名称	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当前状态	在职	参保状态	参保缴费	养老转入视同年限	0	养老转入视同金额	0			
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			养老起投时间	199611	养老终投时间	201812			
养老视同缴费年限	0		养老实际缴费中断月数	0		养老实际缴费合计月数	266			
养老实际缴费个人账户总额	41710.91		其中划拨金额	2753.40		其中利息	12327.07			

个人投保历史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起投时间	终止时间	养老统筹		养老个人	失业单位	失业个人	工 伤	生 育
				养老统筹	养老划拨					
01-310701	2368.00	201308	201412	6038.40	0.00	3220.48	603.84	201.28	201.28	402.56
01-310701	2408.00	201501	201512	4334.40	0.00	2311.68	433.44	144.48	144.48	288.96
01-310701	2408.00	201601	201602	722.40	0.00	385.28	72.24	24.08	19.26	48.16
01-310701	2408.00	201603	201606	1444.80	0.00	770.56	77.04	19.28	38.52	96.32
01-310701	2906.00	201607	201609	1307.70	0.00	697.44	0.00	0.00	0.00	0.00
01-310701	2408.00	201607	201609	0.00	0.00	0.00	57.78	14.46	28.89	72.24
01-310701	2906.00	201610	201612	1307.70	0.00	697.44	69.75	17.43	34.86	87.18
01-310701	2906.00	201701	201706	2615.40	0.00	1394.88	139.50	34.86	69.72	174.36
01-310701	2682.00	201707	201806	4505.76	0.00	2574.72	257.52	64.32	128.76	321.84
01-310701	2839.00	201807	201812	2384.76	0.00	1362.72	0.00	0.00	68.16	170.34
01-310701	2682.00	201807	201812	0.00	0.00	0.00	77.22	32.16	0.00	0.00
合 计				54550.22	2753.40	26630.44	4347.65	2193.33	1805.08	2841.41



温馨提示: 职工的参保缴费情况, 以市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查询码: 1901090944520864

说明: 1. 如对打印结果有异议, 请本人凭身份证原件到所属社保经办机构查询校对。

2. 所属社保机构: 汕头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市局。

3. 如需鉴定真伪, 请自即日起30日内通过登录<http://www.st.gov.cn/csi/>, 进入“网上办事”-“凭证在线验证”, 录入电子印章下方的查询码进行甄别, 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6.设计负责人市政或电气设计相关专业职称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社保证明 复印件或扫描件

设计负责人市政或电气设计相关专业职称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

	蔡欢 于二〇一三年 十一月，经广东省建筑工程 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一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建筑电气设计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高职称字第1300101083739 号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〇一四年四月一日
	

社保证明复印件或扫描件

个人基本情况表

姓 名	蔡欢	身份证号	440106196508041894	单位名称	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当前状态	在职	参保状态	参保缴费	养老转入视同年限	0	养老转入视同金额	0		
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			养老起投时间	199305	养老终投时间	201812		
养老视同缴费年限	0		养老实际缴费中断月数	76	养老实际缴费合计月数	232			
养老实际缴费个人账户总额	33242.61		其中划拨金额	1949.00	其中利息	9282.77			

个人投保历史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起投时间	终止时间	养老统筹		养老个人	失业单位	失业个人	工 伤	生 育
				养老统筹	养老划拨					
21G000060	274.00	199305	199404	427.20	0.00	96.00	32.40	0.00	0.00	0.00
21G000060	382.00	199405	199506	694.40	0.00	112.00	53.20	0.00	0.00	0.00
21G000060	498.00	199507	199606	836.40	60.00	120.00	60.00	0.00	0.00	0.00
21G000060	498.00	199607	199706	840.00	0.00	120.00	60.00	0.00	0.00	0.00
21G000060	562.00	199707	199712	539.40	0.00	67.20	0.00	0.00	20.40	33.60
21G000060	562.00	199801	199802	179.80	0.00	22.40	0.00	0.00	6.80	11.20
21G000060	562.00	199803	199806	359.60	160.00	90.00	22.48	0.00	18.00	22.40
21G000060	562.00	199807	199812	539.40	235.80	135.00	67.44	33.72	27.00	33.60
21G000060	562.00	199901	199906	539.40	235.80	135.00	67.44	33.72	27.00	33.60
21G000060	577.00	199907	199912	553.80	207.60	173.40	69.24	34.62	27.60	34.80
21G000060	577.00	200001	200106	2388.60	622.80	520.20	207.72	103.86	82.80	104.40
21G000060	609.00	200107	200208	1705.20	427.00	511.00	170.52	85.26	85.40	85.40
01-194360	1078.00	200901	200904	646.80	0.00	344.96	86.24	43.12	21.56	21.56
01-194360	1078.00	200905	200907	485.10	0.00	258.72	32.34	32.34	14.55	16.17
01-194360	1154.00	200908	201007	2077.20	0.00	1107.84	138.48	138.48	62.28	69.24
01-194360	1366.00	201008	201107	2458.80	0.00	1311.36	163.92	163.92	73.80	81.96
01-194360	1703.00	201108	201207	3065.40	0.00	1634.88	204.36	204.36	102.24	204.36
01-194360	2103.00	201208	201304	2839.05	0.00	1514.16	189.27	189.27	94.68	189.27
01-194360	2103.00	201305	201307	946.35	0.00	504.72	94.65	31.56	31.56	63.09
01-194360	2368.00	201308	201401	2486.40	0.00	1326.08	248.64	82.88	82.88	165.76
01-194360	2139.00	201403	201412	3268.50	0.00	1711.20	320.90	107.00	107.00	213.90
01-194360	2408.00	201501	201512	3334.40	0.00	2311.68	433.44	144.48	144.48	288.96
01-194360	2408.00	201601	201602	722.40	0.00	385.28	72.24	24.08	19.26	48.16

温馨提示: 职工的参保缴费情况, 以市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查询码: 1901081404931402

说明: 1. 如对打印结果有异议, 请本人凭身份证原件到所属社保经办机构查询校对。

2. 所属社保机构: 汕头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市局。

3. 如需鉴定真伪, 请自即日起30日内通过登录<http://www.st.gov.cn/csl/>, 进入“网上办事”-“凭证在线验证”, 录入电子印章下方的查询码进行甄别, 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个人基本情况表

姓名	蔡欢	身份证号	440106196508041894	单位名称	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当前状态	在职	参保状态	参保缴费	养老转入视同年限	0	养老转入视同金额	0	
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			养老起投时间	199305	养老终投时间	201812	
养老视同缴费年限	0	养老实际缴费中断月数	76	养老实际缴费合计月数	232			
养老实际缴费个人账户总额	33242.61	其中划拨金额	1949.00	其中利息	9282.77			

个人投保历史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起投时间	终止时间	养老统筹		养老个人	失业单位	失业个人	工 伤	生 育
				养老统筹	养老划拔					
01-194360	2408.00	201603	201606	1444.80	0.00	770.56	77.04	19.28	38.52	96.32
01-194360	2906.00	201607	201609	1307.70	0.00	697.44	0.00	0.00	0.00	0.00
01-194360	2408.00	201607	201609	0.00	0.00	0.00	57.78	14.46	28.89	72.24
01-194360	2906.00	201610	201612	1307.70	0.00	697.44	69.75	17.43	34.86	87.18
01-194360	2906.00	201701	201706	2615.40	0.00	1394.88	139.50	34.86	69.72	174.36
01-194360	2682.00	201707	201712	2252.88	0.00	1287.36	128.76	32.16	64.38	160.92
01-194360	2139.00	201801	201806	0.00	0.00	0.00	102.66	25.68	0.00	0.00
01-194360	2682.00	201801	201806	2252.88	0.00	1287.36	0.00	0.00	32.16	160.92
01-194360	2139.00	201807	201812	0.00	0.00	0.00	82.14	25.68	0.00	0.00
01-194360	2839.00	201807	201812	2384.76	0.00	1362.72	0.00	0.00	34.08	170.34
合 计				46439.72	1949.00	22010.84	3452.55	1622.22	1351.90	2643.71



Page 2 of 2

打印日期: 2019年01月08日

温馨提示: 职工的参保缴费情况, 以市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查询码: 1901081404931402

说明: 1.如打印结果有异议, 请本人凭身份证原件到所属社保经办机构查询校对。

2.所属社保机构: 汕头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市局。

3.如需鉴定真伪, 请自即日起30日内通过登录<http://www.st.gov.cn/csl/>, 进入“网上办事”-“凭证在线验证”, 录入电子印章下方的查询码进行甄别, 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7.施工企业进入“汕头市施工企业诚信综合评价体系”有关网页打印件

汕头建筑信息网 汕头市建筑行业 × +

http://www.stjs.org.cn/sxgk/sxgk_cxgc_detail.aspx?id=4

点此搜索

SHAN TOU BUILDING INFORMATION NETWORK

首页

信息公开

外事指南

住建业务

招标投标

网员(会员)通道

政务公开目录

依申请公开

领导动态

联系信息

政务信息公开

信用信息公示

资料下载

政务信息专栏

建筑市场信用信息

农村危房改造信息

政声传递

机构设置

行业新闻

文件通知

公示公告

相关专题

建设之光

执业注册

各区县住建局

直属事业单位

便民服务

当前位置: 首页 > 信息公开 > 建筑市场信用信息 > 建筑企业诚信公示

汕头市建筑企业诚信公示平台

建筑市场信用信息

诚信综合评价体系

建筑企业诚信公示

诚信体系文件汇总

欠款欠薪曝光台

建筑市场检查通告

建筑市场黑名单

施工图审查机构诚信公示

企业名称	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海文
企业注册地	广东省汕头市		
资质及等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		
联系人	吴文凯	联系电话	0754-86534464
驻汕联系人		联系电话	
办公地址	汕头市中山路62号		
诚信声明	点击查看		
变更栏			

汕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汕头市施工企业诚信综合评价体系

2019年1月9日 星期三

标准类型：
企业名称：
等级排名：

施工企业

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企业名称

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共1条数据，每页20条，当前第1页，共1页

查询日期：2019-01-09

查询

市场行为

45.50

质量安全

31.60

其他

10.00

计算日期

2019-01-06

评价类别

施工企业

跳转到第1页 Go

操作提示：

双击某一行查看明细评分信息！



版权所有：汕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技术支持：深圳市斯维尔科技有限公司
Copyright © 2009 - 2011

8.广东省以外企业在广东建设信息网（网址：www.gdcic.net）“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专栏关于投标人进粤企业及拟派施工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信息录入的网页打印件

无

五、投标保证金保函（或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合同或保险单）复印件、“隶属关系”证明复印件（如有）、企业开立基本账户银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投标人应在此提供投标保函（或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合同或保险单）、隶属关系证明（如有）、“没有办理保函业务”证明资料（如有）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担保公司或保险公司的融资性担保机构经营许可证或保险业务经营经营许可证的复印件、以及收取被担保人或投保人基本帐户转入公司担保费或保费收据的复印件（如有），并应保证投标保函、“隶属关系”证明（如有）“没有办理保函业务”证明资料（如有）、及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或扫描件清晰可辨。

投标保证保险单

保险单号: 822112019440507000001

鉴于投保人已向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提交了书面投保申请，并同意按约定交付保险费，本公司同意按本保险单所载条款、附加条款、特别约定以及所列项目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重要提示：

1. 本保险合同由投保单、风险问询表、保险单、保险条款、特别约定和批单组成。
2. 收到本保险单后请立即核对，本保险单内容如与投保事实不符或存在疏漏，请立即通知本公司并办理书面变更或补充。
3. 请详细阅读所附保险条款，特别是有关责任免除和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的部分。

签单地址：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中山东路珠港新城中国航天卫星大厦二楼

签单日期：2019年1月10日

全国统一服务电话：95519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签字

网址：www.chinalife-p.com.cn

核保：欧建辉

制单：颜智宏

经办：林贵东

承保业务专用章
03

(正本) NO. 9050 5297

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单

收付确认时间: 2019-01-10 17:06:35 生成有效保单时间: 2019-01-10 17:06:35 保单打印时间: 2019-1-10 17:7:55
业务流水号: 参考号/支票号: Coll44052019011000000145 代理人: 林秉东

保单号: 822112019440507000001

鉴于投保人已向本保险人投保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保证金保险,并按本保险单约定支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承保险种及对应保险条款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人	法人名称/自然人姓名	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杨海文
	法人代表/自然人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法人代表/自然人证件号码	440522197211110197
	法人性质	国家机关	法人资质	一 级
	法人组织机构代码	91440500192759803K	法人税务登记证号	-
	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40500192759803K	电话	075488550748
	地址	汕头市中山路62号	邮编	515000
	被保险人	法人名称/自然人姓名	汕头市濠江区礐石街道办事处	法人代表姓名
法人名称/自然人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法人名称/自然人证件号码	-
法人组织机构代码		114405127076497277	法人税务登记证号	-
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114405127076497277	电话	075487397726
地址		汕头市濠江区磊广公路珠浦路段东侧	邮编	515000
招标文件编号		/		
招 标 项 目		项目名称	汕头湾南线山体亮化一期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立项文件号
	项目预计金额	大写 人民币 玖佰玖拾贰万柒仟伍佰元整 小写 CNY 9,927,500.00		
保险金额		大写 人民币 壹拾万元整 小写 CNY 100,000.00		
保险费		大写 人民币 伍佰元整 小写 CNY 500.00		
绝对免赔率		0.00000%		
保险期间		4个月, 自 2019年1月20日0时起, 至2019年5月19日24时止。		
特别约定		1. 项目名称: 汕头湾南线山体亮化一期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立项批文文号: 汕濠发规[2018]194号 招标人: 汕头市濠江区礐石街道办事处; 建设地点: 汕头市濠江区礐石街道辖区内汕头湾南线山体 建设规模: 项目拟亮化山体面积约0.136平方公里, 主要包括汕头湾南线山体、树木LED染色灯及沿线照明等灯光亮化。项目概算总投资992.75万元, 其中工程费用865.6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Life Property & Casualty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正本) NO. 0925316528

	万元, 预备费用28.92万元, 其他费用30.87万元。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 人民币 10万元
争议解决方式	诉讼
保险人	签单地点: 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中山东路珠港 新城中国航天卫星大厦二楼 销售机构: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汕 头中心支公司 保单查询方式: 请致电下列客户服务电话或登陆保险人网址查询 客户服务电话: 95519 网址: www.chinalife.com.cn

复核: 欧建辉

制单: 颜智宏

经办: 林贵东

第三联 被保险人留存联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Life Property & Casualty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保险条款

总则

第一条 本保险合同由保险条款、投保单、保险单、保险凭证、批单和特别约定组成。凡涉及本保险合同的约定，均应采取书面形式。

第二条 本保险合同的投保人是指响应招标人特定或不特定邀请、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即投标人。

第三条 本保险合同的被保险人是指在招标投标活动中以择优选择中标人为目的提出招标项目进行招标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即招标人。

保险责任

第四条 在保险期间内，投保人在投标过程中因存在如下情形导致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或招标文件的约定应向被保险人承担经济赔偿责任的，被保险人可向保险人提出索赔，保险人依据本保险合同的约定，在保险金额范围内承担赔偿责任。

(一) 投标截止后投保人未经被保险人同意撤销投标文件；

(二) 投保人与其他投标人互相串通；

(三) 投保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四) 投保人无正当理由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未在相关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要求的时限内签订合同；

(五) 投保人违反招标文件或者在参加投标活动中存在其他实质性违反诚实信用原则的行为。

责任免除

第五条 如出现下列任一情形，保险人不承担保险责任：

(一) 投保人与被保险人签订的合同经人民法院或仲裁机构认定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的；

(二) 投保人与被保险人互相串通，为投保人谋取中标；

(三) 被保险人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履行相关义务的；

(四) 投保人和被保险人未经保险人同意更改招标文件内容，损害保险人利益的。

第六条 下列原因造成的损失和费用，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一) 战争、敌对行为、军事行为、武装冲突、罢工、骚乱、暴动、恐怖活动；

(二) 核辐射、核爆炸、核污染及其他放射性污染；

(三) 大气污染、土地污染、水污染及其他各种污染；

(四) 行政行为或司法行为；

(五) 洪水、台风、地震、海啸等自然灾害。

第七条 下列损失和费用，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一) 被保险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应承担的责任，以及为收集、确认、证明投保人造成损失所产生的任何费用；

(二) 被保险人与投保人就招标投标活动产生纠纷所致的任何法律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或仲裁费、财产保全或证据保全费、强制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鉴定费、律师费、差旅费、调查取证费等；

(三) 本保险合同载明的免赔额，或根据本保险合同载明的免赔率计算的免赔额；

(四) 被保险人以外的任何第三方的损失；

(五) 各类间接损失；

(六) 罚款、罚金及惩罚性赔偿；

(七) 其他不属于本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和费用。

保险金额和免赔率（额）

第八条 保险金额是保险人承担赔偿责任的最高限额。本保险合同的保险金额以招标投标文件为基础，通过投保人与保险人协商确定保险金额，并在保险合同中载明。

第九条 免赔率（额）指被保险人在保险事故中自行承担损失金额的部分。每次保险事故免赔率（额）由投保人与保险人在签订保险合同时协商确定，并在保险合同中载明。

保险合同中同时载明了免赔额和免赔率的，免赔金额以免赔额和按照免赔率计算的金额中的高者为准。

保险期间

第十条 本保险合同保险期间自投标截止次日起或保险单载明的保险起期之日起（二者以后发生者为准），至中标人与被保险人签订合同之日止或保险单载明的保险止期之日止（二者以先发生者为准）。本保险合同保险期间最长不得超过 12 个月。

保险费

第十一条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费由保险人根据投保人企业资质等级、招标项目类型、保险金额等因素确定，并在保险单上载明其金额。

保险人义务

第十二条 订立本保险合同时，采用保险人提供的格式条款的，保险人向投保人提供的投保单应当附格式条款，保险人应当向投保人说明本保险合同的内容，对本保险合同中免除保险人责任的条款，保险人在订立保险合同时应当在投保单、保险单或者其他保险凭证上做出足以引起投保人注意的提示，并对该条款内容以书面形式或者口头形式向投保人做出明确说明，未作提示或者明确说明的，该条款不产生效力。

第十三条 本保险合同成立后，保险人应当及时向投保人签发保险单或其他保险凭证。

第十四条 保险人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认为被保险人提供的有关索赔的证明和资料不完整的，应当及时一次性通知投保人、被保险人补充。

第十五条 保险人收到被保险人的赔偿保险金的请求后，应当及时作出是否属于保险责任的核定；情形复杂的，应当在三十日内作出核定，但本保险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保险人应当将核定结果通知被保险人；对属于保险责任的，在与被保险人达成赔偿保险金的协议后十日内，履行赔偿保险金义务。本保险合同对赔偿保险金的期限有约定的，保险人应当按照约定履行赔偿保险金的义务。保险人依照前款约定做出核定后，对不属于保险责任的，应当自做出核定之日起三日内向被保险人发出拒绝赔偿保险金通知书，并说明理由。

第十六条 保险人自收到赔偿保险金的请求和有关证明、资料之日起六十日内，对其赔偿保险金的数额不能确定的，应当根据已有证明和资料可以确定的数额先予支付；保险人最终确

定赔偿的数额后,应当支付相应差额。

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

第十七条 订立本保险合同,保险人就投保风险的情况以及投保人、被保险人的有关情况提出询问的,投保人应当如实告知。

第十八条 除本保险合同另有约定外,投保人应当在本保险合同成立时一次性交清本合同约定的全部保险费,对于保险费交付前发生的保险事故,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九条 申请投保时,投保人应如实填写投保单,提供保险人要求的必要证明材料,并接受保险人对其资质进行审查。

第二十条 投保人有义务配合保险人的资质审查工作,在保险人审查期间,投保人应当配合保险人或由保险人雇用的审计人员或者其他独立第三方对其提供的信息和文件进行准确的核查。

第二十一条 保险事故发生后,被保险人应及时做好记录,并及时书面通知保险人。

第二十二条 知道保险事故发生后,被保险人应完整保留其项目招标投标过程中的相关文件和资料,允许并协助保险人对事故进行调查。对于妨碍保险人进行事故调查导致无法确定事故原因或核实损失情况的,保险人对无法确定或核实的部分不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十三条 被保险人提出索赔申请时,应向保险人提供下列书面证明和资料:

(一) 索赔申请书;

(二) 保险单副本;

(三) 招标文件;

(四) 投保人的投标文件;

(五) 与招标投标项目有关的文件资料,分情形具体包括:

1. 投标截止后投保人未经被保险人同意撤销投标文件的,须提供投保人的撤销申请或相关证明;
2. 投保人与其他投标人互相串通的,须提供相互串通的证明;
3. 投保人以他人名义投标或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的,须提供冒名投标或其他弄虚作假行为的证明;
4. 投保人无正当理由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后未在相关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要求的时限内签订合同的,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及被保险人就签订合同时限内未与投保人签订合同的声明;

(六) 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被保险人未履行前款约定的索赔材料提供义务,导致保险人无法核实损失情况的,保险人对无法核实的部分不承担赔偿责任。

赔偿处理

第二十四条 被保险人向保险人提出索赔申请前,应按招标文件的相关要求向投保人启动索赔程序。

第二十五条 保险事故发生后,保险人对于被保险人无法通过向投保人索赔获得补偿的合理损失,在扣减本保险合同载明的免赔额或按免赔率计算的金额后进行赔偿,但最高不超过本保险合同载明的保险金额。

第二十六条 发生保险事故时,如果被保险人的损失在有相同保障的其他保险合同项下也能够获得赔偿,则本保险人按照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金额与其他保险合同及保险合同相应的保险金额的总和比例承担赔偿责任。

应由其他保险人承担的赔偿金额,本保险人不负责垫付。若被保险人未如实告知导致保险人对支付赔偿金的,保险人有权向被保险人追回多支付的部分。

第二十七条 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保险人自向被保险人赔偿保险金之日起,在赔偿金额范围内代位行使被保险人对投保人请求赔偿的权利。被保险人应当向保险人提供必要的文件和所知道的有关情况,积极协助保险人向投保人进行追偿。

被保险人已经从投保人取得赔偿的,保险人赔偿保险金时,可以相应扣减被保险人已从投保人处取得的赔偿金额。

第二十八条 保险事故发生后,在保险人未赔偿保险金之前,被保险人放弃对投保人请求赔偿的权利,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保险人向被保险人赔偿保险金后,被保险人未经保险人同意放弃对投保人请求赔偿的权利的,该行为无效;由于被保险人故意或者因重大过失致使保险人不能行使代位请求赔偿的权利的,保险人可以扣减或者要求返还相应的保险金。

第二十九条 未发生保险事故,被保险人谎称发生了保险事故,向保险人提出赔偿请求的,保险人有权解除保险合同,并不退还保险费。

投保人、被保险人故意制造保险事故的,保险人有权解除保险合同,不承担赔偿责任,不退还保险费。

保险事故发生后,投保人、被保险人以伪造、变造的有关证明、资料或者其他证据,编造虚假的事故原因或夸大损失程度的,保险人对其虚报的部分不承担赔偿责任。

投保人、被保险人有前款规定行为之一,致使保险人支付保险金或者支出费用的,应当退回或赔偿。

第三十条 保险人受理报案、向被保险人提供建议等行为,均不构成保险人对赔偿责任的承诺。

被保险人向保险人请求赔偿保险金的诉讼时效期间为一年,自其知道或应当知道保险事故发生之日起计算。

争议处理和法律适用

第三十一条 因履行本保险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保险合同载明的仲裁机构仲裁;保险合同未载明仲裁机构并且争议发生后双方就仲裁机构未达成补充协议的,当事人均有权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保险合同争议处理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不包括港澳、台湾地区法律)。

其他事项

第三十二条 本保险合同保险责任开始后,未经被保险人同意,投保人不得解除本保险合同。

第三十三条 保险责任开始前,投保人要求解除保险合同的,应当向保险人支付相当于保险费 5% 的手续费,保险人应当退还剩余保险费。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Life Property and Casualty Insurance Company Limited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投标保证保险保单保函/凭证

致：汕头市濠江区磐石街道办事处（被保险人名称）：

鉴于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以下简称“投保人”）于 2019 年 01 月 22 日参加汕头湾南线山体亮化一期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的投标，并向保险人投保《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单号：822112019440507000001），保险金额为人民币壹拾万元，且投保人在保险期间内未经被保险人书面同意不得退保。

在保险期间内，投保人在向被保险人招标汕头湾南线山体亮化一期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项目投标的过程中，发生以下列明的保险事故，被保险人可向保险人提出索赔，保险人依据保险单（单号 822112019440507000001）及《投标保证保险条款》的约定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一）投保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二）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三）投保人在投标过程中被查实有串标、围标、陪标等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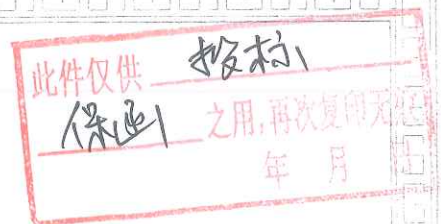
本《投标保证保险》的保险期限自投保人向被保险人投标之日起或保险单（单号 822112019440507000001）载明的保险起始日期（2019 年 01 月 20 日）起（二者以后发生者为准），至 2019 年 05 月 19 日。

第二联 被保险人留存



保险人：（盖章）

签单日期：2019 年 01 月 10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副本号: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5005625761755

名称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汕头中心支公司
类型	内资分公司
营业场所	汕头市龙湖区珠池港区3号桥西侧珠港新城B-1-06-A二楼西面区域
负责人	王仲
成立日期	2010年09月27日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财产损失保险(含机动车辆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 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 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8 年 4 月 13 日



0151409

此件仅供投保

保也

之用途:再续复印

年 月 日

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

机构名称: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汕头中心支公司

成立日期:

2010年09月14日

机构住所:

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珠池港区3号
桥西侧珠港新城B-1-06-A二楼西面
区域

机构编码:

000108440500

发证机关: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广东监管局汕头监管分局

2018年04月09日

业务范围:

财产损失保险(含机动车辆保险)、责任保险、信
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
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制证机关:

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建设银行
China Construction Bank

中国建设银行单位客户专用回单

NO. 32350

1080020181547084877140637

币别：人民币 2019年01月10日

流水号：4406504010N4PZLGIUK6

付款人	全称	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收款人	全称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汕头中心支公司
	账号	44001650401053005936		账号	2003023829200059470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建营支行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韩江支行
金额	(大写)人民币伍佰元整				
凭证种类	电子转账凭证				
结算方式	转账				
凭证号码	102162671002				
用途	保费				
打印柜员：440650401002			打印机构：建营支行		
打印卡号：6232513100081826			交易机构：440650401		

(借方回单)

(付款人回单)



打印时间：2019-01-11 09:08:10

交易柜员：

交易机构：440650401



本回单可通过建行对公自助设备或建行网站校验真伪

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的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开户许可证

核准号: J5860000253103

编号: 5810-01697780

经审核, 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符合开户条件, 准予

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杨海文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建
营支行

账号 44001650401053005936

发证机关(盖章)

2011年 03月 18日



六、商务资信资料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名称	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注册地址	汕头市中山路 62 号			邮政编码	515041	
联系方式	联系人	李思民		电 话	0754-88534484	
	传 真	0754-88125328		网 址	/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杨海文	技术职称	助理经济师	电话	0754-88550748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林树明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电话	0754-88125330
成立时间	1993 年 01 月 18 日		员工总人数：4297 人			
企业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其中	项目经理或设计负责人	126 人	
营业执照号	91440500192759803K			高级职称人员	20 人	
注册资金	柒仟零陆拾捌万元			中级职称人员	90 人	
开户银行	建行汕头市建营支行			初级职称人员	257 人	
账号	44001650401053005936			技工	296 人	
经营范围	按建筑企业资质证书批准的项目承包工程，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和园林绿化养护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备注						

注：联合体投标的，应分别填写本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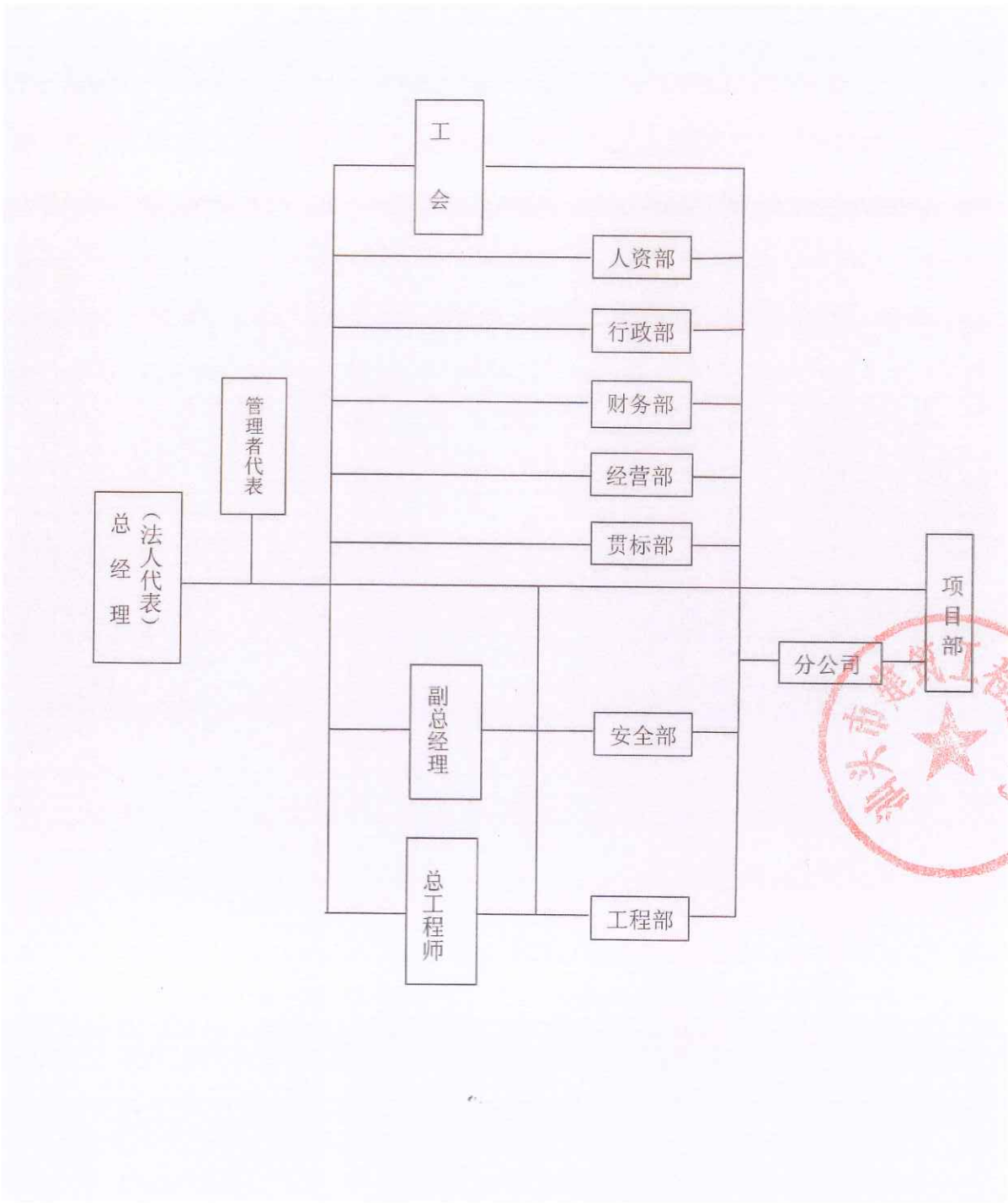
1. 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名称	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汕头市长平路 191 号 A 栋 601				邮政编码	515000	
联系方式	联系人		李旭升		电 话	0754-88858201	
	传 真		075488992627		网 址	/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李旭升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电话	0754-88858201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李旭升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电话	0754-88858201	
成立时间	1995 年 07 月 16 日		员工总人数：174 人				
企业资质等级	市政行业(道路工程)甲级、 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乙级		其中	项目经理或设计负责人	12 人		
营业执照号	91440500231719223D			高级职称人员	35 人		
注册资金	壹仟万元			中级职称人员	57 人		
开户银行	工商银行汕头世贸花园支行			初级职称人员	66 人		
账号	2003040219200012342			技工	0 人		
经营范围	规划设计；承装、承修、承试供电设施和受电设施工程、建筑工程、市政工程及相应的工程技术咨询；岩土工程勘察。（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备注							

注：联合体投标的，应分别填写本表。

2. 组织机构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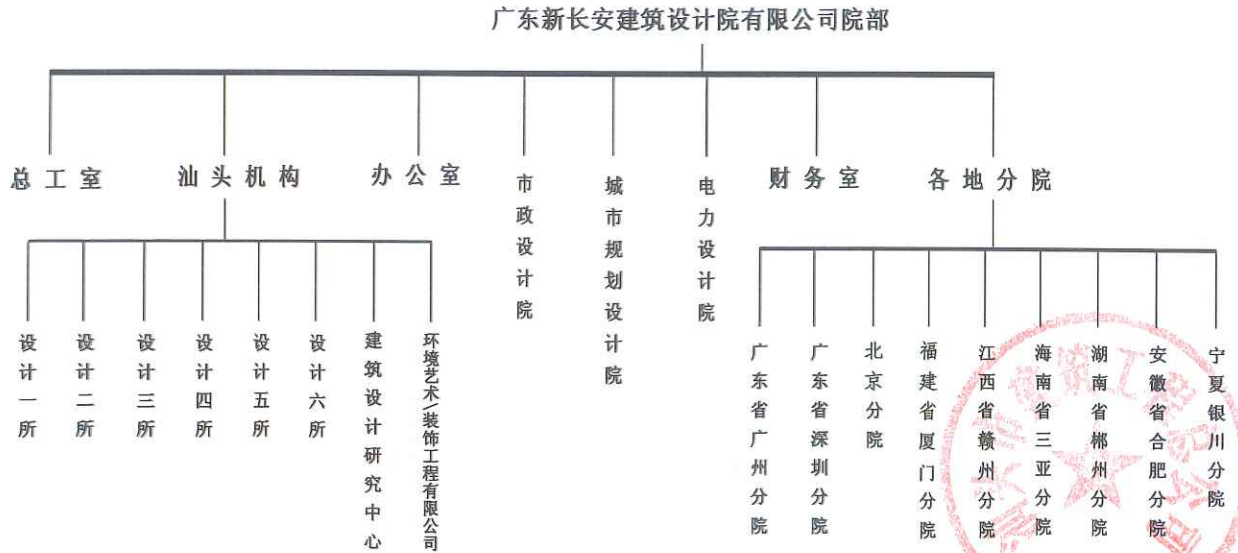
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注：联合体投标的，应分别填写本表。

2. 组织机构框图

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注：联合体投标的，应分别填写本表。

3. 企业项目情况业绩表

3.1 设计方业绩表

序号	01
项目名称	龙湖区珠津工业区基础设施升级改造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项目所在地	汕头市
发包人名称	汕头龙湖工业园区管理办公室
发包人地址	汕头市
发包人电话	0754-88834252
合同价格	115.14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2017.06
承担的工作	市政设计
设计负责人姓名	王兰彩
项目描述	龙湖区珠津工业区基础设施升级改造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园区道路升级工程、园区景观小品工程以及园区环卫设施工程。项目估算总投资 5446.10 万元，其中工程建安造价 4353.90 万元。
备注	

注：

1.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2. 联合体投标的，本表应提供的是设计方业绩（非设计方的业绩不予认定）。

中标通知书

(正本-联合体成员)

施招中字(2017)第037号

工程名称	龙湖区珠津工业区基础设施升级改造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标人	汕头龙湖区工业园区管理办公室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海外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项目建设内容包括园区道路升级工程、园区景观小品工程以及园区环卫设施工程。项目估算总投资5446.10万元,其中工程建安造价4353.90万元。		
招标内容	包括项目的工程测量、工程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施工配合服务工作,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等)、工程施工(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招标范围内工程施工验收通过,包结算)。		
中标单位	(牵头人)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标下浮率(%)	工程费下浮率:6.78%,设计费下浮率:34.56%。		
暂定中标价(元)	41738500.00元(其中:工程费:40587100.00元,设计费:1151400.00元)		
工程质量	设计质量的质量标准:应达到国家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施工质量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工程”标准。	工期 (日历天)	120天
递交履约保证金截止时间	在签订合同前缴交。	履约保证金金额 (元)	4173850.00
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	陈秋润	执业资格	注册一级建造师
		注册号	粤144060802717
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时限	最迟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5日内或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日内退还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2017年6月27日		交易中心:(公章)  2017年6月27日	

注:本《中标通知书》正本壹份发给中标单位;副本肆份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档案部门、交易中心各执壹份存档。

3.1 设计方业绩表

序号	02
项目名称	肇庆高新区四会产业园片区道路改造建设一期工程（4号路升级改造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
项目所在地	四会市
发包人名称	四会市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发包人地址	四会市
发包人电话	0758366101
合同价格	51.10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2017.06
承担的工作	市政设计
设计负责人姓名	安益宁
项目描述	肇庆高新区四会产业园片区道路改造建设一期工程(4号路升级改造工程)，道路等级为主干道，顺接规划的E-2道路，向北依次与2号路和J-3道路相交，终点与工业大道相交，长670米，宽40米。
备注	

注：

1.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2. 联合体投标的，本表应提供的是设计方业绩（非设计方的业绩不予认定）。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S22017-058

肇庆高新区四会产业园片区道路改造建设
一期工程(4号路升级改造工程)设计-采
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合同

工程名称: 肇庆高新区四会产业园片区道路改造建设一期工程(4号
路升级改造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项目

发包人: (全称)四会市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承包人: (联合体牵头人——施工方)广东恒辉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 (联合体成员——设计方)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17 年 月 日

1. 设计费人民币（大写）：伍拾壹万壹仟元，小写金额：511000元，下浮率为1.2%。
2. 工程造价人民币（大写）：壹仟叁佰捌拾万捌仟叁佰元，小写金额：13808300元，下浮率为1.2%。

六、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

八、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16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7执份，承包人执（联合体主体）5份，承包人执（联合体成员）4份；由承包人提供合同。

九、合同争议

双方同意选择解决争议的方式是：如协商不成，向肇庆市端州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发包人（公章）：四会市代建项目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邮政编码：

授权代表：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公章）：广东恒辉建设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路140号2301房自编08-13室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91440101799421577N

邮政编码：510630

授权代表:

电 话: 020-38023989

传 真: 020-38023989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广州银行兴业支行

账 号: 800163501502015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账号: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一)(公章): 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工商注册住所: 汕头市长平路 191 号 A 栋 601

企业组织机构代码: 91440500231719223D

邮政编码: 515041

授权代表:

电 话: 020-38743737

传 真: 020-38743737

电子邮箱: 393347526@QQ.com

账户名称: 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桂花岗支行

账 号: 695158569931

合同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3.1 设计方业绩表

序号	03
项目名称	金平工业园区金环西路等 43 条步道修缮升级工程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项目所在地	汕头市
发包人名称	汕头金平工业园区管理办公室
发包人地址	汕头市
发包人电话	0754-86705922
合同价格	103.27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2017.09
承担的工作	市政设计
设计负责人姓名	安益宁
项目描述	金平工业园区金环西路等 43 条步道修缮升级工程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本项目改造建设人行道总长约 15471 米，铺装改造总面积为 132162 平方米，铺装厚混凝土路面砖，设置树池 3513 座，铺设花岗岩路缘石 32321 米及电力、管道铺装等。项目估算总投资 4064.17 万元，其中土建工程投资 3297.05 万元。
备注	

注：

1.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2. 联合体投标的，本表应提供的是设计方业绩（非设计方的业绩不予认定）。

中标通知书

(正本-联合体成员)

施招中宇(2017)第063号

工程名称	金平工业园区金环西路等43条步道修缮升级工程项目勘察设计的施工总承包		
招标人	汕头金平工业园区管理办公室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联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本项目改造建设人行道总长约15471米,铺装改造总面积为132162平方米,铺装厚混凝土路面砖,设置树池3513座,铺设花岗岩路缘石32321米及电力、管道铺装等。项目估算总投资4064.17万元,其中土建工程投资3297.05万元。		
招标内容	金平工业园区金环西路等43条步道修缮升级工程项目勘察设计的施工总承包,包括项目工程勘察(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施工配合服务工作、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等)、工程施工(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		
中标单位	(牵头人)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联合体成员)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下浮率	工程费下浮率:5.88%、勘察费下浮率:23.68%、设计费下浮率:23.99%		
暂定中标价	3227.19万元(其中:工程费:3103.18万元,勘察费:20.74万元,设计费:103.27万元)		
工程质量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应达到国家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工程”标准。	工期 (日历天)	150天
递交履约保证金截止时间	在签订合同前提交。	履约保证金 (万元)	322.719
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	肖英凯	执业资格	二级建造师
		注册号	建造244001602
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时限	最迟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5日或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日内退还。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2017年9月21日		
交易中心:(公章)	 交易中心:(公章) 2017年9月21日		

注:本《中标通知书》正本壹份发给中标单位;副本肆份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档案部门、交易中心各执壹份存档。

3.1 设计方业绩表

序号	04
项目名称	澄海区澄华街道冠山社区村村通自来水建设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项目所在地	汕头市
发包人名称	汕头市澄海区自来水公司
发包人地址	汕头市
发包人电话	0754-85723101
合同价格	97.46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2017 年 11 月
承担的工作	市政设计
设计负责人姓名	杜随青
项目描述	澄海区澄华街道冠山社区村村通自来水建设工程，本工程按近期 2 万 m ³ /d 规模进行配水管网的建设，并预留远期可通 2.5 万 m ³ /d 供水能力的接口，包括社区内的所有配水主管、配水支管、用户水表、配套消火栓。
备注	

注：

1.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2. 联合体投标的，本表应提供的是设计方业绩（非设计方的业绩不予认定）。

中标通知书

澄建交201733号

工程名称	澄海区澄华街道冠山社区村村通自来水建设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招标人	汕头市澄海区自来水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国建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工程按近期2万m ³ /d规模进行配水管网的建设,并预留远期可通2.5万m ³ /d供水能力的接口,包括社区内的所有配水主管、配水支管、用户水表、配套消火栓。		
招标内容	本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牵头人:汕头市三凌市政建设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广东三凌塑料管材有限公司		
设计费下浮率	23.00%	工程费下浮率	6.50%
工程质量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应达到国家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工程”标准。 本项目分项实施,分项验收,单项工程达到竣工验收条件的即进行验收,按单项工程分别计算质量保修期。		工期 1. 设计工期:初步设计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5日内完成,初步设计经审查批复后30日内完成施工图设计;施工图经审图机构提出修改意见后7日内完善相关设计文件。 2. 施工工期:365个日历天。
递交履约保证金截止时间	签订合同前	履约保证金金额	签约合同总价的3%
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	刘爱华	执业资格	二级建造师
		注册号	粤244151551907
招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2017年11月2日		交易中心: (公章)  2017年11月2日	

3.1 设计方业绩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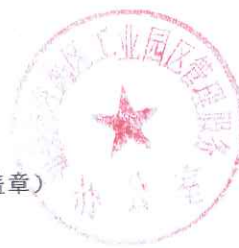
序号	05
项目名称	岭海路（北港堤-梅峰路）道路及配套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项目所在地	汕头市
发包人名称	汕头市澄海区工业园区管理服务办公室
发包人地址	汕头市
发包人电话	0754—85511521
合同价格	下浮率 5.79%
合同签订日期	2018.01
承担的工作	市政设计
设计负责人姓名	刘金凤
项目描述	规划长度 5844 米，其中梅峰路-柴井关段长 4790 米，柴井关-北港堤路段长 1054 米；宽 36 米。总投资 29934.64 万元，其中，勘察费 29.25 万元，设计费 632.04 万元，工程费 24325.11 万元。建设内容包括道路、人行道、排水（箱涵）、交通、绿化、照明、临时便道、与沿线村居道路及排水驳接等。
备注	

注：

1.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2. 联合体投标的，本表应提供的是设计方业绩（非设计方的业绩不予认定）。

中标通知书

澄建交[2017]48号

工程名称	岭海路（北港堤-梅峰路）道路及配套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标人	汕头市澄海区工业园区管理服务办公室				
招标代理机构	广州建成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规划长度5844米，其中梅峰路-柴井关段长4790米，柴井关-北港堤路段长1054米；宽36米。总投资29934.64万元，其中，勘察费29.25万元，设计费632.04万元，工程费24325.11万元。建设内容包括道路、人行道、排水（箱涵）、交通、绿化、照明、临时便道、与沿线村居道路及排水驳接等。				
招标内容	本项目分为（1）柴井关-北港堤路段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2）梅峰路-柴井关段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联合体：①牵头人：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②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③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设计费下浮率	23.45%	工程费下浮率	5.79%	暂定中标价（元）	234229100.00元
工程质量要求	勘察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应达到国家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工程”标准。			工期（日历天）	365
递交履约保证金截止时间	签订合同前		履约保证金额（元）	中标价的10%	
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	林丽珊	执业资格	一级建造师		
		注册号	粤144060802726		
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时限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5日或施工合同签订后5日内。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2018年1月25日		交易中心：（公章）  2018年1月25日			

3.1 设计方业绩表

序号	06
项目名称	澳旺路、同盛路及三寮路建设项目勘察设计的施工总承包
项目所在地	汕头市
发包人名称	汕头市粤鑫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汕头市
发包人电话	0754-87360111
合同价格	下浮率为 30.08%
合同签订日期	2018.02
承担的工作	市政设计
设计负责人姓名	李金凤
项目描述	项目拟建设澳旺路 353 米，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宽 20 米，双向 2 车道，采用水泥混凝土路面；建设同盛路 239 米，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宽度为 30 米，双向 4 车道；建设三寮路 313 米，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宽度为 20 米，双向 2 车道。建设内容包括道路、交通、给水、排水、电力、照明、绿化（不含通信及燃气工程）等工程。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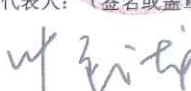
注：

1.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2. 联合体投标的，本表应提供的是设计方业绩（非设计方的业绩不予认定）。

中标通知书

(正本-联合体成员存档)

HGJJ2018003

工程名称	澳旺路、同盛路及三寮路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标人	汕头市粤鑫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宝骏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项目拟建设澳旺路 353 米,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宽 20 米,双向 2 车道,采用水泥混凝土路面;建设同盛路 239 米,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宽度为 30 米,双向 4 车道;建设三寮路 313 米,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宽度为 20 米,双向 2 车道。建设内容包括道路、交通、给水、排水、电力、照明、绿化(不含通信及燃气工程)等工程。本项目的建设投资暂定为 4994.57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暂定为 4117.45 万元(同盛路暂定价约:2115.41 万元,澳旺路暂定价约:1113.62 万元,三寮路暂定价约:888.42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暂定为 372.76 万元,设计费暂定为 98.91 万元,勘察费用暂定为 41.17 万元,工程监理费用暂定为 81.57 万元,预备费暂定为 282.71 万元。		
招标内容	澳旺路、同盛路及三寮路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包括项目的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工程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及预算编制、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施工配合服务工作、现场服务、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等),工程施工(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澳旺路 353 米,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宽 20 米,双向 2 车道,采用水泥混凝土路面;建设同盛路 239 米,道路等级为城市次干道,宽度为 30 米,双向 4 车道;建设三寮路 313 米,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宽度为 20 米,双向 2 车道。本项目对同盛路进行首期施工,澳旺路及三寮路需根据实际情况另行确定实施时间,合同采用总承包和分项签订的方式,按单项合同验收及结算。		
中标单位	(牵头人) 广东恒大桥建设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 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暂定中标价(元)	39728800.00 元(其中:工程费下浮率:5.89%,勘察费下浮率:30.08%,设计费下浮率:30.08%)		
工程质量	勘察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应达到国家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工程”标准。	总工期(日历天)	22 个月
递交履约保证金截止时间	签订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前	履约保证金(元)	中标合同金额(工程费+勘察设计费)的 10%
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	徐升耀	执业资格	一级建造师
		注册号	粤 144000801787
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时限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2018 年 2 月 28 日		 交易中心:(公章) 2018 年 2 月 28 日	

备注:本《中标通知书》正本壹份发给中标单位;副本肆份由建设单位、招标代理机构、档案部门、区交易中心各执壹份存档。

3.1 设计方业绩表

序号	07
项目名称	汕头技师学院南校区校内道路改造、景观建设及配套修缮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项目所在地	汕头市
发包人名称	汕头技师学院
发包人地址	汕头市
发包人电话	0754-87252009
合同价格	40.34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2018.07
承担的工作	市政设计
设计负责人姓名	王兰彩
项目描述	项目改造修缮总面积 52000 平方米改造校内道路及景观，修缮改造校内道路、排污排水、消防设施、景观绿化及其配套建设。
备注	

注：

1.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2. 联合体投标的，本表应提供的是设计方业绩（非设计方的业绩不予认定）。

中标通知书

(正本-联合体成员存档)

HGJJ2018022

工程名称	汕头技师学院南校区校内道路改造、景观建设及配套修缮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标人	汕头技师学院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采联采购招标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项目改造修缮总面积 52000 平方米改造校内道路及景观, 修缮改造校内道路、排污排水、消防设施、景观绿化及其配套建设。		
招标内容	汕头技师学院南校区校内道路改造、景观建设及配套修缮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其中: 设计范围: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技术把关及跟踪服务、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等。 施工范围: 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 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检测、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编制结算。		
中标单位	(牵头人) 广东省第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 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标下浮率 (%)	工程费下浮率 5.67%; 设计费下浮率 21.21%		
暂定中标价 (元)	13436000.00 元 (其中: 设计费 403400.00 元, 工程费 13032600.00 元)		
工程质量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 应达到国家现行规范要求的要求。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工程”标准。	总工期 (日历天)	设计工期: 初步设计及概算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日内完成, 初步设计经审查批复后 30 日内完成施工图设计; 施工图经审图机构提出修改意见后 7 日内完善。施工工期: 2 年。
递交履约保证金截止时间	在签订合同前	履约保证金 (元)	1343600.00
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	郑建兴	执业资格	二级建造师
		注册号	GD00003152
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时限	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5 日内, 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招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2018 年 5 月 17 日		 交易中心: (公章) 2018 年 5 月 17 日	

备注: 本《中标通知书》正本壹份发给中标单位; 副本肆份由建设单位、招标代理机构、档案部门、区交易中心各执壹份存档。

3.1 设计方业绩表

序号	08
项目名称	潮州市西河路河头至潮州迎宾馆步道改造提升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项目所在地	潮州市
发包人名称	潮州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发包人地址	潮州市
发包人电话	0768-2393395
合同价格	51.00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2018 年 04 月
承担的工作	市政设计
设计负责人姓名	王兰彩
项目描述	本项目估算建设总投资 2193 万元, 为潮州市西河路河头至潮州迎宾馆步道改造提升工程, 西河路河头至潮州迎宾馆全长约 1930 米, 现对道路两侧人行道进行改造提升, 主要内容为步行路重新铺砖、规划人行路、电缆电力设施及给排水沟井统一设计; 并对潮州迎宾馆内水泥路进行清洁并进行防裂喷油处理、铺设沥青、规划停车标识等。
备注	

注:

1.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 并标明序号。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2. 联合体投标的, 本表应提供的是设计方业绩 (非设计方的业绩不予认定)。

SZ2018-027

副本

GF-2011-0216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潮州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承包人（全称）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合同双方就潮州市西河路河头至潮州迎宾馆步道改造提升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事宜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潮州市西河路河头至潮州迎宾馆步道改造提升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工程批准、核准或备案文号：潮发改资[2018]3号

工程内容及规模：本项目为潮州市西河路河头至潮州迎宾馆步道改造提升工程，西河路河头至潮州迎宾馆全长约1930米，现对道路两侧人行道进行改造提升，主要内容为步行路重新铺砖、规划人行路、电缆电力设施及给排水沟井统一设计；并对潮州迎宾馆内水泥路进行清洁并进行防裂喷油处理、铺设沥青、规划停车标识等。

本项目估算建设总投资2193万元，其中主体工程约2003万元，工程其他费用约190万元。

工程所在省市详细地址：潮州市市区

工程承包范围：潮州市西河路河头至潮州迎宾馆步道改造提升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包括工程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施工配合服务工作，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等）。工程施工（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西河路河头至潮州迎宾馆全长约1930米，现对道路两侧人行道进行改造提升。

主要内容为步行路重新铺砖、规划人行路、电缆电力设施及给排水沟井统一设计；并对潮州迎宾馆内水泥路进行清洁并进行防裂喷油处理、铺设沥青、规划停车标识等。

二、工程主要生产技术（或建筑设计方案）来源

三、主要日期

设计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_____

施工开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_____

工程竣工日期（绝对日期或相对日期）：_____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设计质量标准: 合格

工程施工质量标准: 合格

五、合同价格和付款货币

合同价格为人民币

1. 签约合同总价暂定为: 人民币(大写) 壹仟捌佰伍拾柒万肆仟玖佰玖拾元玖角壹分
(¥ 18574990.91 元);

其中:

(1) 建筑安装施工费暂定为: 人民币(大写) 壹仟捌佰零陆万肆仟玖佰玖拾元陆角壹分
(¥ 18064990.61 元); 下浮率为 5.05 %

(2) 设计费暂定为: 人民币(大写) 伍拾壹万元叁角 (¥ 510000.30 元); 下浮率
为 5.05 %

2. 合同价格形式: 暂定总价

六、定义与解释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七、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以下条件全部满足之后生效: 双方当事人均签字或盖章

发包人: 潮州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承包人: 广东省建筑工程机械施工有限公司
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20-87252348

传 真: 020-87252348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大德路支行

账 号: 3602003819200162631

合同订立时间: _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潮州市城市综合管理局

3.2 施工方业绩表

序号	01
项目名称	桑浦山龙泉岩森林消防应急通道上山段（慈园路）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项目所在地	广东省汕头市桑浦山龙泉岩
发包人名称	汕头市金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包人地址	汕头市利安路 1 号升达大厦 6 楼
发包人电话	0754-88132662
合同价格	1958.24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2017 年 1 月 6 日
承担的工作	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包括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
施工项目负责人姓名	江远群
项目描述	建设应急通道长 1180 米，宽 15 米，总面积 20216 平方米，项目总投资 2672.65 万元。包括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等。
备注	

注：

1.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3. 联合体投标的，本表应提供的是施工方业绩（非施工方的业绩不予认定）。

中标通知书

(正本)

施招中字(2016)第074号

工程名称	桑浦山龙泉岩森林消防应急通道上山段(慈园路)工程勘察设计的施工总承包		
招标人	汕头市金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招标代理机构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由汕金发改投预[2016]11号文批准建设,建设应急通道长1180米,宽15米,总面积20216平方米。项目总投资2672.65万元,其中土建工程投资2014.09万元,工程设计费78.93万元,工程勘察费20.14万元。		
招标内容	包括道路工程、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绿化工程等。		
中标单位	(牵头人)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联合体成员)湖南省建筑设计院		
中标下浮率(%)	勘察下浮率: 10.21%,设计下浮率: 10.21%,工程费下浮率: 6.32%		
暂定中标价(元)	19582400.00元(其中:勘察费180810.00元,设计费533600.00元,工程费18867990.00元)		
工程质量	勘察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 应达到国家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工程”标准。	工期 (日历天)	计划工期在2017年12月30日前完工。
递交履约保证金截止时间	在签订合同前	履约保证金金额 (元)	1958240.00
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	江远群	执业资格	二级建造师
		注册号	建造244034994
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时限	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后35日内,招标人向未中标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日内,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招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2016年12月15日		交易中心: (公章)  2016年12月15日	

备注: 本《中标通知书》正本壹份发给中标单位; 副本叁份由建设单位、招标代理机构、市交易中心各执壹份仅作存档。

3.2 施工方业绩表

序号	02
项目名称	龙湖区区属市政道路（金砂东路南侧）加铺沥青罩面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项目所在地	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金砂东路南侧
发包人名称	汕头市龙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包人地址	汕头市长江路与大南山路交界处泰业大厦 6 楼
发包人电话	0754-88167125
合同价格	5560.93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2017 年 5 月
承担的工作	包括项目的工程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施工配合服务工作、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等）、工程施工（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
施工项目负责人姓名	陈英进
项目描述	龙湖区辖区内 12 个街区 70 条道路加铺沥青罩面，并重新进行交通标线，修复局部排水管。其中直接加铺沥青罩面工程 155424 平方米，破损板块换板块后加铺沥青罩面工程 11154 平方米，改造排水管道后加铺沥青罩面工程 12228 平方米。项目总投资 7355.17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 5934.82 万元。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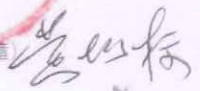
注：

1.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3. 联合体投标的，本表应提供的是施工方业绩（非施工方的业绩不予认定）。

中标通知书

(正本-牵头人)

施招中字(2017)第022号

工程名称	龙湖区区属市政道路(金砂东路南侧)加铺沥青罩面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标人	汕头市龙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海外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本项目位于龙湖区金砂东路南侧,包括对龙湖区辖区内12个街区70条道路加铺沥青罩面,并重新进行交通标线,修复局部排水管。项目总投资7355.17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5934.82万元。(其他详见招标文件)		
招标内容	龙湖区区属市政道路(金砂东路南侧)加铺沥青罩面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包括项目的工程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施工配合服务工作,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等)、工程施工(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括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		
中标单位	(牵头人)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联合体成员)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下浮率(%)	工程费下浮率:6.30%,设计费下浮率:30.20%		
暂定中标价(元)	57205800.00元(其中:工程费55609300.00元,设计费1596500.00元)		
工程质量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应达到国家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工程”标准。	工期 (日历天)	130天
履约保证金 截止时间	在签订合同前。	履约保证金 (元)	5720580.00
拟派项目负责人 姓名	陈英进	执业资格	一级建造师
		注册号	粤142070805588
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期限	最迟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5日或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日内退还。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2017年5月8日		 交易中心: 2017年5月8日	

注:本《中标通知书》正本壹份发给中标单位;副本肆份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档案部门、交易中心各执壹份存档。

3.2 施工方业绩表

序号	03
项目名称	龙湖区市属市政道路直接加铺沥青罩面工程项目（一）设计施工总承包
项目所在地	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分别在华山路（黄河路-东厦北路）、华山路（金新北路-汕樟路）、珠江路（衡山路-嵩山路）、华侨公园路旁（中山东路-海滨路）
发包人名称	汕头市龙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包人地址	汕头市长江路与大南山路交界处泰业大厦 6 楼
发包人电话	0754-88167125
合同价格	2470.33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2017 年 6 月
承担的工作	根据甲方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甲方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
施工项目负责人姓名	洪俊亮
项目描述	项目直接加铺沥青罩面面积 60403 平方米，换板后再加铺沥青罩面面积 3686 平方米，合计 64089 平方米。项目总投资 3274.06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 2631.37 万元。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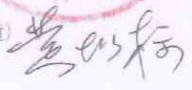
注：

1.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3. 联合体投标的，本表应提供的是施工方业绩（非施工方的业绩不予认定）。

中标通知书

(正本-牵头人)

施招中字(2017)第025号

工程名称	龙湖区市属市政道路直接加铺沥青罩面工程项目(一)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标人	汕头市龙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联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本项目包括对龙湖区辖区内4条市属市政道路加铺沥青罩面,并重新进行交通标线。项目直接加铺沥青罩面面积60403平方米,换板后加铺沥青罩面面积3686平方米,合计64089平方米。项目总投资3274.06万元,其中:工程建设费用2631.37万元。		
招标内容	龙湖区市属市政道路直接加铺沥青罩面工程项目(一)设计施工总承包,包括项目的工程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施工配合服务工作、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等)、工程施工(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		
中标单位	(牵头人)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联合体成员)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下浮率(%)	工程费下浮率:6.12%、设计费下浮率:30.20%		
暂定中标价(元)	25344200.00元(其中:工程费24703300.00元,设计费640900.00元)		
工程质量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应达到国家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工程”标准。	工期(日历天)	120天
递交履约保证金截止时间	在签订合同前提交。	履约保证金(元)	2534420.00
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	洪俊亮	执业资格	二级建造师
		注册号	粤244070802315
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时限	最迟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五日或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五日内退还。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2017年5月24日		
交易中心:(公章)	 2017年5月24日		

注:本《中标通知书》正本壹份发给中标单位;副本肆份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档案部门、交易中心各执壹份存档。

3.2 施工方业绩表

序号	04
项目名称	金平区域内市属道路及区属道路加铺沥青罩面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第二标段）
项目所在地	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
发包人名称	汕头市金平区城市综合管理局
发包人地址	汕头市利安路 1 号升达大厦 4 楼
发包人电话	0754-86737393
合同价格	9518.00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2017 年 7 月
承担的工作	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预算清单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施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包相关配合服务。
施工项目负责人姓名	张权
项目描述	工程费 10001 万元；勘察测量费暂定价为 24 万；设计费暂定价为 239 万元。
备注	

注：

1.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3. 联合体投标的，本表应提供的是施工方业绩（非施工方的业绩不予认定）。

中标通知书

(正本-牵头人)

施招中字(2017)第028-1号

工程名称	金平区域内市属道路及区属道路加铺沥青罩面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第二标段)		
招标人	汕头市金平区城市综合管理局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华迪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根据汕金发改投预[2017]4号文,本项目总投资为117418.50万元。		
招标内容	金平区域内市属道路及区属道路加铺沥青罩面工程约578条道路,总面积约2866708.25平方米。项目直接加铺沥青罩面面积794492.00平方米。本项目第二标段、第六标段、第九标段的详细路段等内容参照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具体以工程实际测量及财政审核为准。		
中标单位	(牵头人)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联合体成员)黄河勘测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中标下浮率(%)	勘察下浮率:13.19%,设计下浮率:13.29%,工程费下浮率:7.11%		
暂定中标价	9518.00万元(其中:勘察费:20.83万元,设计费:207.24万元,工程费:9289.93万元。		
工程质量	勘察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应达到国家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工程”标准。	工期 (日历天)	在2017年9月20日前完工。
递交履约保证金 截止时间	在签订合同前。	履约保证金 (元)	9518000.00
拟派项目负责人 姓名	张权	执业资格	一级建造师
		注册号	粤144161635033
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 时限	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日内退还。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2017年6月8日		 交易中心:(公章) 2017年6月8日	

注:本《中标通知书》正本壹份发给中标单位;副本肆份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档案部门、交易中心各执壹份存档。

3.2 施工方业绩表

序号	05
项目名称	金平区域内市政道路加铺沥青罩面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第二标段）
项目所在地	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
发包人名称	汕头市金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包人地址	汕头市利安路 1 号升达大厦 6 楼
发包人电话	0754-88132662
合同价格	34043.409646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2017 年 8 月
承担的工作	勘察范围：设计范围内的道路纵横断面测量、路面结构检测工作。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 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施工配合服务工作、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等。施工范围：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预算清单以及发包人发 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施工、包材料、包工期 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 工验收通过、包结算、包相关配合服务。
施工项目负责人姓名	古金生
项目描述	直接加铺沥青罩面的市政道路 233 条，全部为区属。①勘察测量费暂定价为 871915.72 元②设计费暂定价为 8533225.46 元③工程费第二标段 357799685.52 元）
备注	

注：

1.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3. 联合体投标的，本表应提供的是施工方业绩（非施工方的业绩不予认定）。

中标通知书

(正本-牵头人)

施招中字(2017)第047-2号

工程名称	金平区域内市政道路加铺沥青罩面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第二标段)		
招标人	汕头市金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宝骏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本项目的建设投资额为84576.31万元,其中工程费用为73877.30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为5496.06万元,预备费为4762.40万元。第二标段:直接加铺沥青罩面的市政道路233条,全部为区属。(其他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招标内容	包括项目的地质勘察、道路纵横断面测量、工程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施工配合服务工作、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等),工程施工(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本项目第一标段、第二标段详细路段等内容参照本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具体以工程实际测量及财政审核为准。		
中标单位	(牵头人)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联合体成员)中国市政工程中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中标下浮率(%)	勘察费下浮率12.56%;设计费下浮率12.22%;工程费下浮率7.16%		
暂定中标价(元)	340434096.46元(其中:勘察费762403.11元,设计费7490465.31元,工程费332181228.04元)		
工程质量	勘察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应达到国家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工程”标准。	工期 (日历天)	路面沥青铺设改造工程需在2017年9月20日前完成。
递交履约保证金截止时间	在签订合同前提交。	履约保证金金额 (元)	34043409.65
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	古金生: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粤144141527071
	肖雄杰:享受教授、研究员待遇的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编号	123330944
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时限	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日内退还。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交易中心:(公章)	
2017年7月20日		2017年7月20日	

注:本《中标通知书》正本壹份发给中标单位;副本肆份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档案部门、交易中心各执壹份存档。

3.2 施工方业绩表

序号	06
项目名称	嵩山路（汕樟路-柳河路）道路及配套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项目所在地	汕头市龙湖区鸥汀街道
发包人名称	汕头市龙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包人地址	汕头市长江路与大南山路交界处泰业大厦6楼
发包人电话	0754-88167125
合同价格	9410.21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
承担的工作	勘察范围：本项目设计范围内的岩土勘察。设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编制施工图概算、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技术把关及跟踪服务、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等。道路工程、桥涵工程、交通工程、给水工程、排水工程、电力管道工程、通讯管道工程、燃气工程、绿化工程、照明工程等相关的一切道路附属工程的全部设计。道路附属工程包括给水、排水、电力管道、通讯管道、燃气、绿化、照明、交通标识等，各项设计在满足当前相关国家规范、标准、法律法规等规定的基础上，应从大系统着眼，做好与现有系统的衔接。施工范围：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
施工项目负责人姓名	彭光荣
项目描述	嵩山路（汕樟路-柳河路）道路及配套建设工程道路位于汕头市龙湖区鸥汀街道，道路呈南北走向，起点为柳河路以北约 182.5m，终点为汕樟路。道路全长约 997m，规划红线宽度 40m。车道数为双向 6 车道，规划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设计车速 50km/h。项目建设内容包括道路、桥涵、交通、给水、排水、电力管道、通讯管道、燃气、绿化、照明工程等。项目总投资约 25133.46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 9732.26 万元。
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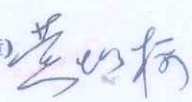
注：

1.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3. 联合体投标的，本表应提供的是施工方业绩（非施工方的业绩不予认定）。

中标通知书

(副本-档案部门存档)

施招中字(2017)第050号

工程名称	嵩山路(汕樟路-柳河路)道路及配套建设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标人	汕头市龙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海外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道路全长约997m,规划红线宽度40m。车道数为双向6车道,规划道路等级为城市主干路,设计车速50km/h。项目建设内容包括道路、桥涵、交通、给水、排水、电力管道、通讯管道、燃气、绿化、照明工程等。项目总投资约25133.46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9732.26万元。		
招标内容	包括项目的工程勘察(设计范围内的岩土勘察)、工程设计(包括但不限于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施工配合服务工作、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等)、工程施工(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		
中标单位	(牵头人)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联合体成员)核工业西南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标下浮率(%)	工程费下浮率:6.03%,勘察费下浮率:20.76%,设计费下浮率:20.76%		
暂定中标价(元)	94102100.00元(其中:工程费:91454000.00元,勘察费:696700.00元,设计费1951400.00元)		
工程质量	勘察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应达到国家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工程”标准。	工期 (日历天)	总工期240天
递交履约保证金截止时间	在签订合同前提交。	履约保证金 (元)	9410210.00
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	彭光荣	执业资格	注册一级建造师
		注册号	粤144141527173
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时限	最迟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5日内或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日内退还。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2017年7月26日		 交易中心:(公章) 2017年7月26日	

注:本《中标通知书》正本壹份发给中标单位;副本肆份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档案部门、交易中心各执壹份存档。

3.2 施工方业绩表

序号	07
项目名称	蓝水星周边市政道路加铺沥青罩面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项目所在地	金泰立交、中泰立交、蓝水星周边道路、货运专用道路、污水厂周边道路
发包人名称	汕头市龙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发包人地址	汕头市长江路与大南山路交界处泰业大厦6楼
发包人电话	0754-88167125
合同价格	6439.61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2017 年 11 月
承担的工作	包括项目的工程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施工配合服务工作、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等）、工程施工（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
施工项目负责人姓名	杜光明
项目描述	项目包含五个部分，分别为金泰立交、中泰立交、蓝水星周边道路、货运专用道路、污水厂周边道路项目估算总投资 8358.38 万元，其中：工程建安费用为 6858.68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为 880.56 万元。
备注	

注：

1.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3. 联合体投标的，本表应提供的是施工方业绩（非施工方的业绩不予认定）。

中标通知书

(正本-牵头人)

施招中字(2017)第072号

工程名称	蓝水星周边市政道路加铺沥青罩面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标人	汕头市龙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联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本次项目包含五个部分,分别为金泰立交、中泰立交、蓝水星周边道路、货运专用道路、污水厂周边道路。项目估算总投资8358.38万元,其中:工程建安费用为6858.68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为880.56万元。(详细情况见招标文件)。		
招标内容	蓝水星周边市政道路加铺沥青罩面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包括项目的工程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施工配合服务工作、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等)、工程施工(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		
中标单位	(牵头人)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 (联合体成员)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下浮率(%)	工程费下浮率:6.11%、设计费下浮率:30.22%		
暂定中标价(元)	65649800.00元(大写:陆仟伍佰陆拾肆万玖仟捌佰元整)		
工程质量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应达到国家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工程”标准。		
工期 (日历天)	总工期 300 天		
递交履约保证金 截止时间	在签订合同前提交。	履约保证金 (元)	6564980.00
拟派项目负责人 姓名	杜光明	执业资格	注册一级建造师
		注册号	粤 144161635479
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时限	最迟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5日或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日内退还。		
招标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2017年11月27日		交易中心: (公章)  2017年11月27日	

注:本《中标通知书》正本壹份发给中标单位;副本肆份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档案部门、交易中心各执壹份存档。

3.2 施工方业绩表

序号	08
项目名称	金平工业园区金环西路等 43 条步道修缮升级工程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项目所在地	汕头市金平工业园
发包人名称	汕头金平工业园区管理办公室
发包人地址	汕头市大学路与升业路交界金平科技园办公大楼六楼
发包人电话	0754-86705922
合同价格	3103.18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2017 年 10 月 16 日
承担的工作	包括项目工程勘察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施工配合服务工作、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等）、工程施工（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
施工项目负责人姓名	肖英凯
项目描述	本项目改造建设人行道总长约 15471 米，铺装改造总面积为 132162 平方米，铺装厚混凝土路面砖，设置树池 3513 座，铺设花岗岩路缘石 32321 米及电力、管道铺装等。项目估算总投资 4064.17 万元，其中土建工程投资 3297.05 万元。
备注	

注：

1.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3. 联合体投标的，本表应提供的是施工方业绩（非施工方的业绩不予认定）。

中标通知书

(正本-牵头人)

施招中字(2017)第063号

工程名称	金平工业园区金环西路等43条步道修缮升级工程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招标人	汕头金平工业园区管理办公室		
招标代理机构	广东联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建设规模	本项目改造建设人行道总长约15471米,铺装改造总面积为132162平方米,铺装厚混凝土路面砖,设置树池3513座,铺设花岗岩路缘石32321米及电力、管道铺装等。项目估算总投资4064.17万元,其中土建工程投资3297.05万元。		
招标内容	金平工业园区金环西路等43条步道修缮升级工程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包括项目工程勘察(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图纸变更、全过程的施工配合服务工作、配合完成审核竣工图等)、工程施工(根据审定的施工图纸以及发包人发出的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文件,包工、包材料、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文明施工、包招标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通过、包结算)。		
中标单位	(牵头人)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联合体成员)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下浮率	工程费下浮率:5.88%、勘察费下浮率:23.68%、设计费下浮率:23.99%		
暂定中标价	3227.19万元(其中:工程费:3103.18万元,勘察费:20.74万元,设计费:103.27万元)		
工程质量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应达到国家现行规范标准的要求。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合格工程”标准。	工期 (日历天)	150天
递交履约保证金 截止时间	在签订合同前提交。	履约保证金 (万元)	322.719
拟派项目负责人 姓名	肖英凯	执业资格	二级建造师
		注册号	建造244001602
办理退还投标保证金时限	最迟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5日或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日内退还。		
招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2017年9月21日		
	 交易中心:(公章) 2017年9月21日		

注:本《中标通知书》正本壹份发给中标单位;副本肆份由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档案部门、交易中心各执壹份存档。

3.2 施工方业绩表

序号	09
项目名称	饶平县城主要道路黑底化改造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项目所在地	广东省饶平县
发包人名称	饶平县县城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发包人地址	饶平县黄冈镇丁未路 225 号
发包人电话	13802306319
合同价格	4243.572912 万元
合同签订日期	/
承担的工作	勘察部分：岩土工程勘察、工程测量、工程物探（含管线探测）等工作。设计部分（包括但不限于）：包括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编制工程概预算、编制竣工图、现场服务等。施工部分：主要内容包括饶平县城主要道路黑底化改造工程，共十段道路，分别为建设路东段（新港东路至刘厝埭村）、新力（沿河南路至七号路）、七号路（新力路至恩泽路）、恩泽路（七号路至饶平大道）、燎原路、西门街（黄冈大道至南华路）、中山路（财政局至大衙路）、大衙路、顶宫路（黄冈大道至饶平二中大门）以及粤东路（顶宫路至寨上居委）十段路的路面工程（机动车道路面面积为 7.713 万平方米、人行道路面面积为 4.37 万平方米）、排水工程（雨水井改建 208 座、管道清淤 6899 米、新建管道 2510 米，管径为 800mm）、绿化工程（新建绿化带 2520 平方米）。
施工项目负责人姓名	王金林
项目描述	工程建设主要包括饶平县城主要道路黑底化改造工程，共十段道路，分别为建设路东段（新港东路至刘厝埭村）、新力路（沿河南路至七号路）、七号路（新力路至恩泽路）、恩泽路（七号路至饶平大道）、燎原路、西门街（黄冈大道至南华路）、中山路（财政局至大衙路）、大衙路、顶宫路（黄冈大道至饶平二中大门）以及粤东路（顶宫路至寨上居委）十段路的路面工程（机动车道路面面积为 7.713 万平方米、人行道路面面积为 4.37 万平方米）、排水工程（雨水井改建 208 座、管道清淤 6899 米、新建管道 2510 米，管径为 800mm）、绿化工程（新建绿化带 2520 平方米）。
备注	

注：

1. 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3. 联合体投标的，本表应提供的是施工方业绩（非施工方的业绩不予认定）。

中标通知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 [2018] 第 [08049] 号

(主)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成)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饶平县城主要道路黑底化改造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为 人民币肆仟贰佰肆拾叁万伍仟柒佰贰拾玖元壹角贰分 (¥4243.572912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 王金林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2018年11月27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2018年11月27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见证(盖章)

2018年交易确认章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GUANGZHOU PUBLIC RESOURCES
TRADING CENTER

Tel: 020-28865000 Fax: 020-28860095
ADD: 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510630
WWW.GZGGZY.CN



七、 拟投入本项目的施工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资历表

1. 一般情况					
姓名	林晓川	年龄	40 岁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单位名称/职务	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建造师	为投标人服务时间	22 年	拟任职务	项目负责人
学历	本科	2009 年毕业于 哈尔滨工业大学 学校 工程管理 专业			
2. 经 历					
时间 (年 月)	负责过的主要工程 (类型)		该项目中任职	发包人及项目地点	
2017 年 5 月 - 2018 年 8 月	龙湖区区属市政道路 (金砂东路南侧) 加铺沥青罩面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技术负责人	汕头市龙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金砂东路南侧	
目前任职项目状况	项目名称		无		
	担任职位		无		
	可以调离日期		/		
备注					

注:

1. 施工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须分别填写本表。

2. 本表后附下述资料扫描件或复印件 (加盖投标人公章, 若联合体的, 则只需加盖牵头人公章): ① 身份证; ②注册执业证书或职称证书 (施工项目负责人提供注册执业证书、设计负责人提供职称证书); ③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如为施工项目负责人); ④设计负责人业绩 (如有, 非设计方的业绩不予认定); ⑤社保证明。

3. 目前在具体项目上任职的, 请在备注栏说明现在负责的工作内容。

①身份证

姓名 林晓川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8 年 1 月 14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蛇口
海伴雅居B栋402

仅限于工程项目投标使用。

公民身份号码 44522119780114163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 身 份 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06.10.30-2026.10.30

②注册执业证书或职称证书（施工项目负责人提供注册执业证书、设计负责人提供职称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林晓川

性 别：男

出 生：1978-01-14

注 册 编 号：粤2440809010741

注 册 专 业：建筑, 市政

有 效 期 至：2021-01-28

聘 用 企 业：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执业资格注册专用章

打印日期：2019年1月8日

广东省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编号：粤建安B(2004)0015926

证书信息

项目负责人	
姓名	林晓川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445221197801141630
持证人所在企业	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证书核发单位	广东省建设厅
首次发证时间	2005-1-1
有效期至	2019-12-31



备注：

- 1、根据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规定，广东省内建筑施工企业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采取信息公开方式进行管理，不再发放纸质证书。施工企业自行打印本证书信息。
- 2、本证书信息可通过扫描二维码查询，或登录<http://www.gdcic.net> 查询。

④社保证明

个人基本情况表

姓名	林晓川	身份证号	445221197801141630	单位名称	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当前状态	在职	参保状态	参保缴费	养老转入视同年限	0	养老转入视同金额	0		
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			养老起投时间	199611	养老终投时间	201812		
养老视同缴费年限	0		养老实际缴费中断月数	0		养老实际缴费合计月数	266		
养老实际缴费个人账户总额	41710.91		其中划拨金额	2753.40		其中利息	12327.07		

个人投保历史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起投时间	终止时间	养老统筹		养老个人	失业单位	失业个人	工伤	生育
				养老统筹	养老划拨					
00-000000	498.00	199611	199706	557.60	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00000	562.00	199707	199802	719.20	0.00	89.60	0.00	0.00	0.00	0.00
00-000000	562.00	199803	199806	359.60	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00-000000	562.00	199807	199906	1078.80	480.00	270.00	0.00	0.00	0.00	0.00
01-310701	577.00	199907	199907	92.30	34.60	28.90	11.54	5.77	0.00	0.00
01-310701	577.00	199908	199912	460.00	173.00	145.00	60.00	30.00	60.00	30.00
01-310701	577.00	200001	200106	2394.00	622.80	522.00	216.00	108.00	216.00	108.00
01-310701	609.00	200107	200208	1708.00	427.00	518.00	168.00	84.42	84.00	84.00
01-310701	610.00	200209	200210	244.00	61.00	73.20	24.40	12.20	12.20	12.20
01-310701	637.00	200211	200307	1032.30	229.50	401.40	114.12	57.33	28.80	28.80
01-310701	670.00	200308	200507	2733.60	482.40	1286.40	321.60	160.80	81.60	81.60
01-310701	738.00	200508	200606	1299.10	243.10	649.00	163.13	81.18	40.70	40.70
01-310701	738.00	200607	200701	826.70	0.00	413.00	103.81	51.66	25.90	25.90
01-310701	1426.00	200702	200702	228.20	0.00	114.10	28.52	14.26	7.10	7.10
01-310701	827.00	200703	200709	926.10	0.00	463.40	115.78	57.89	28.70	28.70
01-310701	948.00	200710	200807	1517.00	0.00	758.00	189.64	94.82	47.00	47.00
01-310701	1078.00	200808	200904	1455.30	0.00	776.12	194.08	97.04	48.52	48.52
01-310701	1078.00	200905	200907	485.10	0.00	258.72	32.34	32.34	14.55	16.17
01-310701	1154.00	200908	201007	2077.20	0.00	1107.84	138.48	138.48	62.28	69.24
01-310701	1580.00	201008	201107	2844.00	0.00	1516.80	189.60	189.60	85.32	94.80
01-310701	1703.00	201108	201207	3065.40	0.00	1634.88	204.36	204.36	102.24	204.36
01-310701	2103.00	201208	201304	2639.15	0.00	1514.16	189.27	189.27	94.68	189.27
01-310701	2103.00	201305	201307	947.35	0.00	504.72	94.65	31.56	31.56	63.09

温馨提示: 职工的参保缴费情况, 以市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查询码: 1901090944520664

说明: 1. 如对打印结果有异议, 请本人凭身份证原件到所属社保经办机构查询校对。

2. 所属社保机构: 汕头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市局。

3. 如需鉴定真伪, 请自即日起30日内通过登录<http://www.st.gov.cn/csi/>, 进入“网上办事”-“凭证在线验证”, 录入电子印章下方的查询码进行甄别, 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个人基本情况表

姓名	林晓川	身份证号	445221197801141630	单位名称	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当前状态	在职	参保状态	参保缴费	养老转入视同年限	0	养老转入视同金额	0
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			养老起投时间	199611	养老终投时间	201812
养老视同缴费年限	0	养老实际缴费中断月数	0	养老实际缴费合计月数	266		
养老实际缴费个人账户总额	41710.91	其中划拨金额	2753.40	其中利息	12327.07		

个人投保历史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起投时间	终止时间	养老统筹		养老个人	失业单位	失业个人	工 伤	生 育
					养老划拨					
01-310701	2368.00	201308	201412	6038.40	0.00	3220.48	603.84	201.28	201.28	402.56
01-310701	2408.00	201501	201512	4334.40	0.00	2311.68	433.44	144.48	144.48	288.96
01-310701	2408.00	201601	201602	722.40	0.00	385.28	72.24	24.08	19.26	48.16
01-310701	2408.00	201603	201606	1444.80	0.00	770.56	77.04	19.28	38.52	96.32
01-310701	2906.00	201607	201609	1307.70	0.00	697.44	0.00	0.00	0.00	0.00
01-310701	2408.00	201607	201609	0.00	0.00	0.00	57.78	14.46	28.89	72.24
01-310701	2906.00	201610	201612	1307.70	0.00	697.44	69.75	17.43	34.86	87.18
01-310701	2906.00	201701	201706	2615.40	0.00	1394.88	139.50	34.86	69.72	174.36
01-310701	2682.00	201707	201806	4505.76	0.00	2574.72	257.52	64.32	128.76	321.84
01-310701	2839.00	201807	201812	2384.76	0.00	1362.72	0.00	0.00	68.16	170.34
01-310701	2682.00	201807	201812	0.00	0.00	0.00	77.22	32.16	0.00	0.00
合 计				54550.22	2753.40	26630.44	4347.65	2193.33	1805.08	2841.41



Page 2 of 2

打印日期： 2019年01月09日

温馨提示：职工的参保缴费情况，以市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查询码：1901090944520864

说明：1.如打印结果有异议，请本人凭身份证原件到所属社保经办机构查询校对。

2.所属社保机构：汕头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市局。

3.如需鉴定真伪，请自即日起30日内通过登录<http://www.st.gov.cn/csi/>，进入“网上办事”-“凭证在线验证”，录入电子印章下方的查询码进行甄别，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设计负责人资历表

1. 一般情况					
姓名	蔡欢	年龄	54 岁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单位名称/职务	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设备副总工程师	为投标人服务时间	10 年	拟任职务	设计负责人
学历	本科	1987 年毕业于 华南工学院 学校 工业电气自动化 专业			
2. 经 历					
时间时间 (年 月)	负责过的主要工程 (类型)		该项目中任职	发包人及项目地点	
2017 年 6 月	龙湖区珠津工业区基础设施升级改造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		电气专业负责人	汕头龙湖工业园区管理办公室 汕头市	
2018 年 1 月	岭海路 (北港堤-梅峰路) 道路及配套工程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电气专业负责人	汕头市澄海区工业园区管理服务办公室 汕头市	
2018 年 2 月	澳旺路、同盛路及三寮路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电气专业负责人	汕头市粤鑫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汕头市	
目前任职项目状况	项目名称		无		
	担任职位		无		
	可以调离日期		/		
备注					

注:

1. 施工项目负责人、设计负责人须分别填写本表。
2. 本表后附下述资料扫描件或复印件 (加盖投标人公章, 若联合体的, 则只需加盖牵头人公章): ① 身份证; ②注册执业证书或职称证书 (施工项目负责人提供注册执业证书、设计负责人提供职称证书); ③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如为施工项目负责人); ④设计负责人业绩 (如有, 非设计方的业绩不予认定); ⑤社保证明。
3. 目前在具体项目上任职的, 请在备注栏说明现在负责的工作内容。

①身份证

姓名 蔡欢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65年8月4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金平区金厦
街道玫瑰园48幢502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106196508041894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金平分局
有效期限 2006.05.10-2026.05.10



②注册执业证书或职称证书（施工项目负责人提供注册执业证书、设计负责人提供职称证书）



粤高取证字第300101088739号



蔡欢 于二〇一三年

十一月，经广东省建筑工程
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一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建筑电气设计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〇一四年四月一日



③社保证明

个人基本情况表

姓名	蔡欢	身份证号	440106196508041894		单位名称	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当前状态	在职	参保状态	参保缴费		养老转入视同年限	0		养老转入视同金额	0	
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				养老起投时间	199305		养老终投时间	201812	
养老视同缴费年限		0		养老实际缴费中断月数	76		养老实际缴费合计月数	232		
养老实际缴费个人账户总额		33242.61		其中划拨金额	1949.00		其中利息	9282.77		

个人投保历史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起投时间	终止时间	养老统筹		养老个人	失业单位	失业个人	工 伤	生 育
				养老统筹	养老划拨					
21G000060	274.00	199305	199404	427.20	0.00	96.00	32.40	0.00	0.00	0.00
21G000060	382.00	199405	199506	694.40	0.00	112.00	53.20	0.00	0.00	0.00
21G000060	498.00	199507	199606	836.40	60.00	120.00	60.00	0.00	0.00	0.00
21G000060	498.00	199607	199706	840.00	0.00	120.00	60.00	0.00	0.00	0.00
21G000060	562.00	199707	199712	539.40	0.00	67.20	0.00	0.00	20.40	33.60
21G000060	562.00	199801	199802	179.80	0.00	22.40	0.00	0.00	6.80	11.20
21G000060	562.00	199803	199806	359.60	160.00	90.00	22.48	0.00	18.00	22.40
21G000060	562.00	199807	199812	539.40	235.80	135.00	67.44	33.72	27.00	33.60
21G000060	562.00	199901	199906	539.40	235.80	135.00	67.44	33.72	27.00	33.60
21G000060	577.00	199907	199912	553.80	207.60	173.40	69.24	34.62	27.60	34.80
21G000060	577.00	200001	200106	2388.60	622.80	520.20	207.72	103.86	82.80	104.40
21G000060	609.00	200107	200208	1705.20	427.00	511.00	170.52	85.26	85.40	85.40
01-194360	1078.00	200901	200904	646.80	0.00	344.96	86.24	43.12	21.56	21.56
01-194360	1078.00	200905	200907	485.10	0.00	258.72	32.34	32.34	14.55	16.17
01-194360	1154.00	200908	201007	2077.20	0.00	1107.84	138.48	138.48	62.28	69.24
01-194360	1366.00	201008	201107	2458.80	0.00	1311.36	163.92	163.92	73.80	81.96
01-194360	1703.00	201108	201207	3065.40	0.00	1634.88	204.36	204.36	102.24	204.36
01-194360	2103.00	201208	201304	2839.05	0.00	1514.16	189.27	189.27	94.68	189.27
01-194360	2103.00	201305	201307	946.35	0.00	504.72	94.65	31.56	31.56	63.09
01-194360	2368.00	201308	201402	2486.40	0.00	1326.08	248.64	82.88	82.88	165.76
01-194360	2139.00	201403	201412	3203.50	0.00	1711.20	320.90	107.00	107.00	213.90
01-194360	2408.00	201501	201512	3334.40	0.00	2311.68	433.44	144.48	144.48	288.96
01-194360	2408.00	201601	201602	722.40	0.00	385.28	72.24	24.08	19.26	48.16

温馨提示: 职工的参保缴费情况, 以市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查询码: 1901081404931402

说明: 1. 如对打印结果有异议, 请本人凭身份证原件到所属社保经办机构查询校对。

2. 所属社保机构: 汕头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市局。

3. 如需鉴定真伪, 请自即日起30日内通过登录<http://www.st.gov.cn/csl/>, 进入“网上办事”-“凭证在线验证”, 录入电子印章下方的查询码进行甄别, 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个人基本情况表

姓名	蔡欢	身份证号	440106196508041894	单位名称	广东新长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当前状态	在职	参保状态	参保缴费	养老转入视同年限	0	养老转入视同金额	0		
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			养老起投时间	199305	养老终投时间	201812		
养老视同缴费年限	0		养老实际缴费中断月数	76	养老实际缴费合计月数	232			
养老实际缴费个人账户总额	33242.61		其中划拨金额	1949.00	其中利息	9282.77			

个人投保历史

单位编码	缴费工资	起投时间	终止时间	养老统筹		养老个人	失业单位	失业个人	工 伤	生 育
				养老统筹	养老划拔					
01-194360	2408.00	201603	201606	1444.80	0.00	770.56	77.04	19.28	38.52	96.32
01-194360	2906.00	201607	201609	1307.70	0.00	697.44	0.00	0.00	0.00	0.00
01-194360	2408.00	201607	201609	0.00	0.00	0.00	57.78	14.46	28.89	72.24
01-194360	2906.00	201610	201612	1307.70	0.00	697.44	69.75	17.43	34.86	87.18
01-194360	2906.00	201701	201706	2615.40	0.00	1394.88	139.50	34.86	69.72	174.36
01-194360	2682.00	201707	201712	2252.88	0.00	1287.36	128.76	32.16	64.38	160.92
01-194360	2139.00	201801	201806	0.00	0.00	0.00	102.66	25.68	0.00	0.00
01-194360	2682.00	201801	201806	2252.88	0.00	1287.36	0.00	0.00	32.16	160.92
01-194360	2139.00	201807	201812	0.00	0.00	0.00	82.14	25.68	0.00	0.00
01-194360	2839.00	201807	201812	2384.76	0.00	1362.72	0.00	0.00	34.08	170.34
合 计				46439.72	1949.00	22010.84	3452.55	1622.22	1351.90	2643.71



Page 2 of 2

打印日期: 2019年01月08日

温馨提示: 职工的参保缴费情况, 以市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查询码: 1901081404931402

- 说明: 1. 如对打印结果有异议, 请本人凭身份证原件到所属社保经办机构查询校对。
 2. 所属社保机构: 汕头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市局。
 3. 如需鉴定真伪, 请自即日起30日内通过登录<http://www.st.gov.cn/csl/>, 进入“网上办事”-“凭证在线验证”, 录入电子印章下方的查询码进行甄别, 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八、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资料

- ①投标人（或联合体中设计单位），自2014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之日（以获奖证书颁发时间为准）：
获得中国勘察设计行业协会或中国建筑学会颁发的设计类荣誉证书



②投标人（或联合体中施工单位）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之日完成过的市政工程项目获得过建设工程质量奖项

荣誉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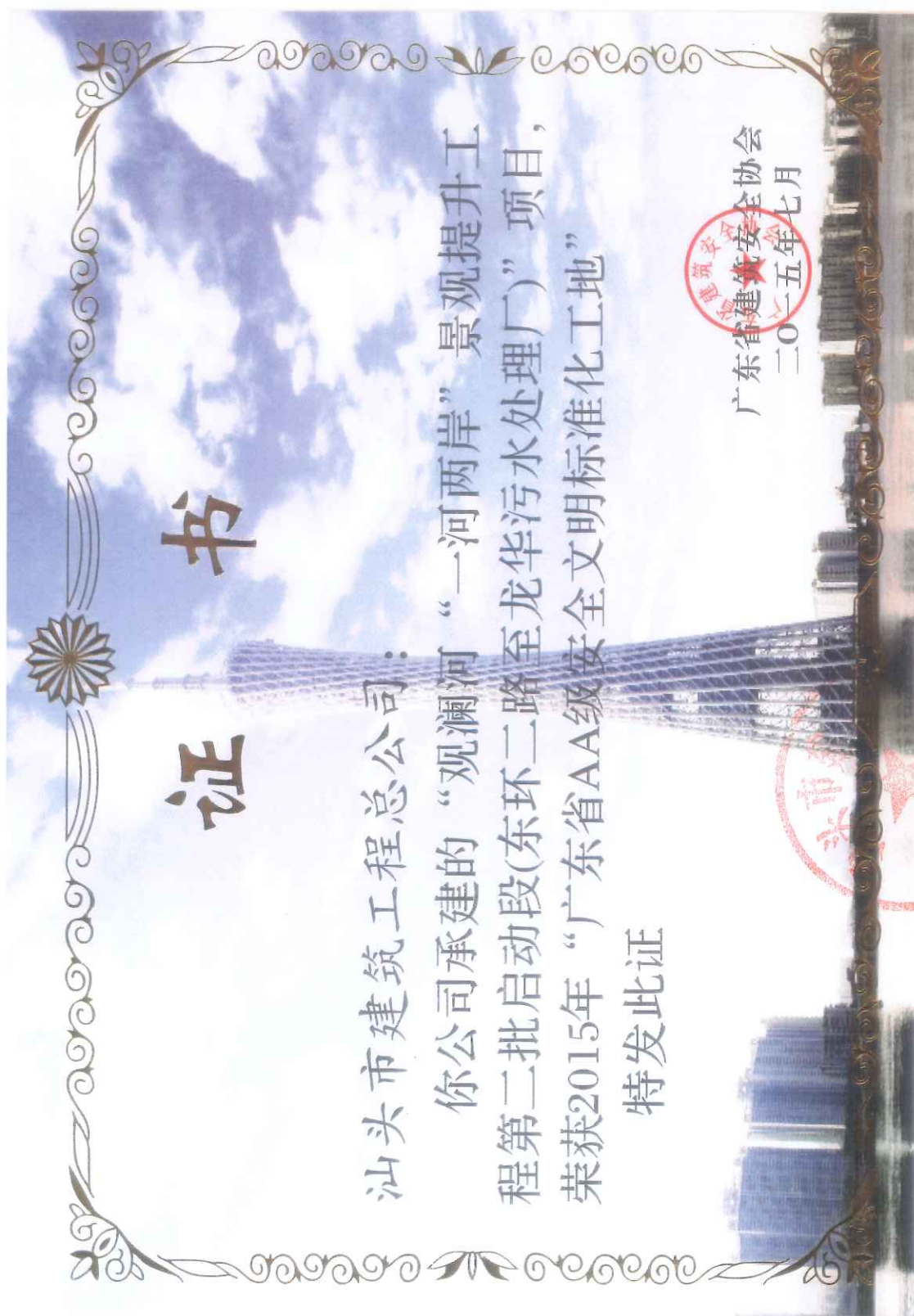
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贵单位承建的深圳市观澜污水处理厂二期主体工程及附属工程，评定为二〇一五年度广东省市政优良样板工程。

特发此证。



③投标人（或联合体中施工单位）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之日获得过省级 AA 级或以上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称号



④投标人（或联合体中施工单位）至 2017 年度（须包括 2017 年度）连续获得市级或以上工商管理部门颁发的重合同守信用证书称号

公示：汕头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连续二十四年

（一九九四年度至二〇一七年度）

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公示机关：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8 年 06 月 01 日

扫描二维码查看企业公示情况